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003



【2025 年 4 月 23 日】

# 2024 年年度报告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定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满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满荣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如果有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的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不存在对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关于公司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十一项之三、“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4,26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5

##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文本。
- 5、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美信科技	指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信有限、有限公司	指	东莞美信科技有限公司，美信科技前身
香港美信	指	香港美信科技有限公司（MISUN（HK）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美信科技全资子公司
美信科技深圳子公司	指	深圳市美信磁电科技有限公司，美信科技全资子公司
香港美信台湾办事处	指	香港商美信科技有限公司
美信科技上海分公司、上海分公司	指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全珍投资	指	深圳全珍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同信实业	指	东莞市同信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美信科技员工持股平台，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股东大会	指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指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尾差	指	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之和尾差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美信科技	股票代码	301577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美信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Misu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Misu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定珍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 20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5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4 年 9 月 4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新南金湖一路 3 号 1 号楼变更为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 20 号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新南金湖一路 3 号 1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500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fpe.com.cn/">http://www.fpe.com.cn/</a>		
电子信箱	wanglj@fpe.com.cn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丽娟	-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新南金湖一路 3 号 1 号楼	-
电话	0769-86766535	-
传真	0769-86761549	-
电子信箱	wanglj@fpe.com.cn	-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zse.cn">www.szse.cn</a>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谢婧、舒志成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刘洪泽、王培华	2024.01.24-2027.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422,239,332.94	435,722,281.22	-3.09%	487,312,56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267,065.75	54,988,663.09	-41.32%	66,867,36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140,168.67	56,130,537.76	-46.30%	64,266,85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4,232,633.28	39,539,901.48	87.74%	51,001,822.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1.66	-55.42%	2.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	1.66	-55.42%	2.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0%	13.97%	-9.57%	19.81%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067,373,481.24	734,005,792.62	45.42%	701,943,17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63,058,070.59	422,097,697.99	80.78%	366,187,759.2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5,555,106.62	93,874,458.01	103,063,120.63	119,746,64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06,367.94	4,670,541.75	3,740,129.03	17,150,02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6,289,824.67	4,016,654.27	2,785,272.42	17,048,417.31

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6,568.37	22,356,561.14	13,679,667.99	29,499,835.7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440.82		-11,400.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56,036.76	737,685.01	4,269,858.1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03,305.99	-2,181,984.82	-1,834,388.6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9,670.07	100,917.85	635,350.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5,334.78	-201,507.29	458,912.92	
合计	2,126,897.08	-1,141,874.67	2,600,506.5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1、所属行业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磁性元器件设计、研发、生产与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网络变压器，片式绕线电感等信号类磁性元器件以及平板变压器、骨架变压器、开关变压器、一体成型电感等功率类磁性元器件。磁性元器件作为电子信息产业的基础部件，是保证电器电子设备稳定工作的重要元器件。在 5G 通信、新能源汽车、工业自动化、AI 人工智能、智慧安防、数据中心等众多战略新兴产业中起着关键作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大类下的“C3989 其他电子元件制造”，是国家支持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

#### 2、行业政策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近年来，国家大力引导和推动电子信息产业的国产替代进程，力求突破一批电子元器件的关键技术，完善国内电子元器件的产业链体系，出台了多项支持 5G、以 5G 和千兆光网为代表的“双千兆”网络、IPv6、大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物联网、新能源汽车等新兴产业和技术发展的政策措施，从多个维度为磁性元器件行业的经营发展注入强劲动力，这些产业将会获得更多的资源投入而快速发展，从而将带动对公司相关产品的需求。

#### 3、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作为磁性元器件行业的早期进入者，聚焦在磁性元器件领域 20 余年，依托深度沉淀的设计研发能力，构建起了一套贯通材料研发与智能制造的全链条技术体系。凭借自主可控的强大研发实力，公司深度融入客户产品的全生命周期创新进程。通过精心的材料选型优化、精准的三维结构设计以及不断的工艺革新，持续为市场提供高品质、高性能、高可靠性的磁性元器件产品。

公司以自主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大力推动片式电感、车规级变压器等高端产品的更新迭代。在智能制造领域，公司勇立潮头，率先实现三合一磁件的全自动生产。通过自主开发专用设备以及优化工艺参数，将产品良率提升至行业领先水平。在一体成型电感领域，公司创新性地融合冷热压复合工艺与亚微米级绝缘包覆技术，在将磁芯成型压力降低 50% 的同时有效优化了涡流损耗，并结合外绕制线圈设计与 AI 视觉控制系统，大幅提升了产品的安全性和性能一致性。

公司在制造工艺水平、产品交货速度、产品质量稳定性以及客户服务能力等多方面，均已获得国内外知名客户的高度认可，有力保障了客户供应链的安全、及时与可靠，在市场中树立起了极高的品牌知名度。未来，公司将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精准把握行业产品与技术的发展方向，密切关注行业前沿技术，持续实现产品与技术的突破和创新。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核心业务聚焦于磁性元器件产品的研发与制造，产品主要分为信号类磁性元器件和功率类磁性元器件两大类。其中，信号类磁性元器件主要包括网络变压器、片式绕线电感、RF 射频变压器、BMS 变压器等；功率类磁性元器件主要包括平板变压器、OBC/DCDC 变压器、辅源变压器、驱动变压器、POE 变压器、电流互感器、扁平线圈电感、BOOST 电抗器、谐振电感、共模电感、PFC 电感、一体成型电感等。

1、信号类磁性元器件

信号类磁性元器件是利用磁性材料的特性来实现对电信号进行处理、传输、变换等功能的电子元件，在通信设备中起着传输信号、隔离高压、阻抗匹配、抑制电磁波干扰等作用。随着电子设备对性能和速度要求的提升，如 5G 通信、云计算、人工智能、车载以太网等领域，需要信号类磁性元器件具备更高的工作频率以满足高速数据传输和处理的需求。

(1) 公司信号类磁性元器件代表性的主要产品及应用情况具体如下：

类别	主要产品图示	主要功能及特点	产品应用领域
信号类磁性元器件	 <p>网络变压器</p>	<p>通过电磁感应原理，将信号从一个电路传输到另一个电路，同时提供电气隔离，减少信号反射和损耗，提高通信质量。网络变压器还具有阻抗匹配功能，能够调整信号源和负载之间的阻抗，减少信号失真和损耗。此外，它还可以实现信号的转换，如将模拟信号转换为数字信号，或调整信号的频率特性。网络变压器还具有提高电磁兼容性的特点，减少电磁干扰，确保通信系统的稳定性和可靠性</p>	<p>广泛应用于网络通信领域及车规领域，具体用于交换机、路由器、服务器、机顶盒、电脑、网络电视、网络摄像头、车规 BMS 电池管理系统等。</p>
	 <p>BMS 信号变压器</p>	<p>BMS 信号变压器是电池管理系统中的关键组件之一，主要用于电气隔离、信号传输和噪声抑制。它具有高工作电压、高隔离耐压、宽工作温度范围（-40°C 至 +125°C）、高可靠性等特点。</p>	
	 <p>RF 射频变压器</p>	<p>RF 射频变压器作为用于高频信号传输与变换的电气设备，主要功能涵盖电压和电流变换、阻抗匹配、直流隔离、信号耦合、平衡 - 不平衡变换、功率传输以及频率选择性等，通过电磁感应定律实现上述功能。它具有工作频率高、频率响应范围宽、寄生效应小、尺寸小重量轻、性能稳定可靠以及多种封装形式等特点。</p>	
	 <p>片式绕线电感</p>	<p>片式绕线电感作为常见电子元件，功能多样，能通过对不同频率信号呈现的阻抗特性进行滤波，滤除电源高频纹波等；可将电能转化为磁能储存并按需释放，在开关电源中满足瞬态负载电流要求；能利用自感作用限制电流变化速率、稳</p>	

			<p>定电流，保障对电流稳定性要求高的电路正常运行；还可通过调整电感值实现阻抗匹配，助力射频、通信等电路高质量信号传输，以及用于信号耦合与隔离，减少电路间干扰，并抑制电磁干扰。其特点显著，具有体积小优势，契合电子设备小型化需求，采用端电极结构抑制寄生元件效应，有低电阻、高电流、高电感量特性，直流电阻低、能量损耗小，且焊接性与耐焊性优良，采用表面贴装设计方便自动化生产、节省空间，绕线结构使其有低直流电阻与高电流承载能力，还具备良好的耐热性和稳定性，能适应高功率或高温工作环境。</p>	
--	--	--	-----------------------------------------------------------------------------------------------------------------------------------------------------------------------------------------------------------------------------------------------------	--

- 信号类磁性元器件产品的应用场景示例如下：



## 2、功率类磁性元器件

功率类磁性元器件是电子电路中用于处理和转换功率的重要元件，在电子电路中起着升压降压、能量转移、储能滤波、隔离高压、稳定电流及抑制电磁波干扰等作用。公司在 2017 年成立汽车电子事业部初期，即把功率类磁性元器件产品应用定位在技术门槛高、品质要求严的新能源车载领域，并辐射至服务器电源、工业电源、加密货币矿机电源等应用领域。

(1) 公司功率类磁性元器件主要产品的特点及应用情况具体如下：

类别	主要产品图示	主要功能及特点	产品应用领域
----	--------	---------	--------

功率类磁性元器件	平板变压器		平板变压器是电源供电场所使用的器件，主要用于大功率电压电流转换、高压隔离、阻抗匹配等，具有体积小、重量轻、效率高、损耗小、低漏感、绝缘性好等诸多优势，适用于宽禁带器件的应用。	可广泛应用于工业电源、通信电源、基站电源、服务器电源、车载电源、新能源汽车电池管理系统、直流转换器、充电桩电源、医疗电源、消费电子产品电源等领域
	驱动变压器		驱动变压器是开关电源中常用的磁性元件，主要用于对开关驱动信号的隔离。	可广泛应用于 OBC、DCDC、光伏、充电桩等功率开关器件的驱动。
	POE 变压器		POE 变压器是在以太网供电系统里极为关键的器件，主要功能包括实现数据信号与电力的混合传输，借助电磁感应原理，将来自局端的总线电源转化为适合网络设备使用的直流电，同时在传输过程中对数据信号进行隔离与增强，防止电力传输干扰数据通信，保障数据准确、稳定传输；它具备高度集成化的特点，体积小却能高效完成电力转换与数据处理，拥有良好的电气隔离性能，可有效抑制共模干扰，提升系统稳定性与可靠性，并且能够适应不同的网络环境与电力需求，兼容性强。	可广泛应用于网络摄像头、路由器、交换机、无线接入点、智能楼宇控制系统、工业自动化设备、数字标牌、酒店客房系统、零售终端设备、医院远程监控终端等领域，其高效能的网线供电特性显著降低了综合布线成本，尤其在需长时间稳定供电且布线不便的场景中优势明显。随着 IoT 技术普及，POE 变压器的应用领域将持续拓展至更多智能设备场景。
	电流互感器		电流互感器是一种常用的电流检测元件，具有高精度电流检测功能。	广泛应用于高精度检测仪器、电力网络电流检测、大功率开关电源的电流检测等
	共模电感		是在一个闭合磁芯上对称绕制方向相反、匝数相同的线圈，主要用于过滤共模电磁干扰，抑制电源共模杂讯、高速信号产生的干扰传导。	共模电感是开关电源、通信信号抗干扰等应用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汽车电子、通信等领域
	OBC 变压器		OBC 变压器 (On-Board Charger Transformer) 是电动汽车车载充电系统的核心组件，负责将外部交流电 (AC) 转换为适合动力电池充电的直流电 (DC)。其核心功能包括电压变换、电气隔离以及能量高效传输，确保充电过程的安全性与稳定性。	应用于新能源汽车车载充电机，功率范围覆盖 3.3kW~22kW 等不同功率段
	PFC 电感		PFC 电感是功率因数校正电路中的关键元件，主要用于提高电力系统的功率因数，降低无功功率，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其高功率因数、高效率、低噪音和高可靠性等特点，使其在各种电源系统中发挥着重要作用。PFC 电感通过调整输入电流与输入电压的相位差，使它们尽可能接近，从	PFC 电感广泛应用于工业电源、通信电源、车载充电器、照明设备、家用电器、医疗设备电源、消费电子产品电源等领域



			而提高功率因数，减少能源浪费。	
	BOOST 电抗器		BOOST 电抗器基于电感储能原理，在 DC-DC 升压电路中通过开关器件（如 IGBT）周期性通断，使电抗器交替储存/释放磁场能，将输入低压直流转化为高压输出，驱动电机运行。同时，其电感特性可抑制电流突变、滤除高频谐波，保障系统稳定；在再生制动时反向升压回收电能，并借助铁硅磁粉芯、扁铜线立绕等结构优化功率密度与散热，适应新能源汽车高压化、轻量化与高可靠需求。	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大功率变频器等场合
	一体成型电感		一体成型电感是一种将线圈埋在金属软磁粉末里，通过模压、退火制成的大功率电感元件，具备了许多与传统环形及组合铁芯电感不同的优越特性，具有高可靠性、高稳定性、低损耗，可在-55~+155℃的温度下工作，满足了电子产品对高功能、小型化、高频化、高精度、集成化、便于安装的电子元件需求。	广泛应用于 AI 服务器、AI PC、人工智能、汽车电子、智能监控、医疗设备等领域

(2) 功率磁性元件的应用场景示例如下：



磁性元件在新能源汽车的应用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 1、技术研发与产品设计优势

公司长期深耕磁性元器件领域，始终坚定不移地将技术与产品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力。紧密围绕磁性元器件的下游应用市场，展开深入的自主研发工作，成功掌握了一系列关键核心技术，包括滤波器焊接方法与热压式焊接技术、网络变压器新型密封技术、片式电感技术、三合一变压器磁集成技术等。这些技术成果相互融合，共同构建起一套全面覆盖磁性元器件全产业链的自主技术体系，为公司在行业内的稳健发展筑牢根基。

依托丰富的核心专利储备，公司在攻克行业共性技术难题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尤其是在片式电感等重点领域，凭借独特的技术优势形成了一定的技术壁垒，有效提升了公司在市场中的竞争地位。

在多年的发展历程中，公司与各领域客户建立了紧密且深入的合作关系，在多地建立技术服务网络，配备FAE贴近客户服务，快速响应，提前参与设计建议，多地筹建快速样品线，根据客户需求，快速定制样品服务。针对客户提出的磁性元器件具体参数、功能要求以及应用场景的差异，公司迅速组建专业团队，从材料选择、结构设计、电性设计到生产工艺开发，全方位高效推进。同时，充分考虑产品的可靠性与可制造性要求，精心设计出精准匹配客户需求、符合客户参数与功能的产品方案。通过深度参与客户产品的全生命周期研发，公司成功建立起一套从材料选型到场景适配的快速响应机制，使得技术成果转化率持续领跑行业平均水平。

上述核心技术的掌握，为公司发展带来了显著的双重效益。一方面，推动公司传统产品不断升级迭代，极大地提高了公司在市场中的核心竞争力，巩固了市场份额；另一方面，为公司前沿技术的开发提供了坚实的研发基础，增强了公司的可持续研发能力，助力公司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不断开拓创新，实现长远发展。

## 2、自动化生产优势

公司通过在网络变压器的自动化生产设备方面的不断投入，将网络变压器生产从传统的劳动密集型生产升级为现代化、自动化生产；依托对市场的深度理解，将片式电感产品切入下游客户网络变压器应用领域，实现片式电感全自动化生产；公司新导入的一体成型电感生产线已完成调试，采用冷+热压生产工艺，结合 AI 视觉控制技术确保品质可控，实现生产制程全自动化管理。对于定制化要求高、自动化难度较大的功率磁性元器件产品，公司组建了智能制造研究室，自主开发了应用于平板变压器、平板电感、磁集成变压器的三合一测试设备，引入了 POE 变压器自动化生产线、骨架驱动变压器自动化生产线等，实现了平板变压器、POE 变压器、骨架驱动变压器等产品的自动化生产，使公司的自动化水平在行业内保持优势地位。

## 3、供应链管理优势

公司精心构建了一套高效协同的供应链管理体系，致力于在各环节实现降本增效与资源优化。在原材料供应环节，与核心材料供应商达成深度战略合作机制，借助大数据分析 with 实时信息共享，实现原材料库存的动态优化，确保既满足生产需求又避免库存积压，有效提升资金周转率。

此外，公司创新性地可将制造性设计理念融入产品研发与生产过程。在产品的设计阶段，充分考虑生产工艺、材料选用和装配流程等因素，从源头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与产品质量。这一模式不仅有效降低了产品成本，还为行业提供了可借鉴的成本管控范例，形成了具有行业示范效应的成本管控模式，助力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成本优势。

## 4、产品质量管控优势

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QC080000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在产品质量控制方面，公司针对产品研发、原料采购和生产制造等三个方面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品保部不仅对半成品、成品的品质进行检验，还需对制造过程中的人员操作、设备参数、物料规格、作业方法、作业环境进行巡查，确保所有过程严格执行生产操作规程和工艺技术要求，从而使产品品质符合要求。针对生产过程中的委外工艺，公司也制定了相应的第三方加工管理手册，派驻技术人员驻点指导，并定期进行审核评定，确保品质稳定可控。

## 5、客户资源优势

在市场深耕进程中，公司凭借卓越的服务品质与专业实力，与众多知名客户构建起稳固的业务合作桥梁，积累了丰富且优质的客户资源。为进一步提升客户服务质量，强化客户关系，公司创新性地组建了重大客户 cpo 机制，成立专门团队，专注于重大客户的突破、维系与服务。

一方面，公司在稳固现有客户合作的基础上，积极发力，持续加大新客户的开拓力度，这不仅为公司带来了稳定且可持续的订单，还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品牌在行业内的知名度与美誉度。另一方面，借助与优质客户的长期深度合作，公



司依托专业团队的敏锐洞察，能够精准把握下游产品的技术发展走向与市场需求动态，确保公司产品始终屹立于技术和应用发展的前沿，为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筑牢根基。

## 6、服务优势

公司建立了客户开发、订单跟进、产品交付、客户维护的全流程响应机制，能够高效满足客户需求，提高客户服务质量，增强客户粘性。公司组建专业的销售、FAE 工程师、研发、工程、生产等团队，为客户提供产品咨询、技术解决方案、现场技术支持等服务，使公司在前期客户沟通和导入，后期产品设计、生产、交付、服务环节中，均能够及时满足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专业且高效的全套设计制造解决方案，从而为公司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

## 7、快速响应优势

在数字化浪潮与市场需求瞬息万变的当下，快速响应能力已成为企业竞争的关键。作为行业内的先锋企业，公司始终坚守创新与高效的发展理念，不断深化自身的核心竞争力。

凭借多年沉淀的研发生产经验，以及对前沿技术的深度洞察、对行业趋势的敏锐捕捉，我们建立了一套高效的产品快速响应机制。尤其是公司的快速交付部，能够对样品和小批量产品做出迅速反应，以最快速度完成交付任务，确保客户的紧急需求得到及时满足。同时，公司智能制造实验室充分发挥技术优势，在产线工装治具、设备的设计与改造上实现了突破，能够第一时间完成相关工作，为产品的快速迭代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持。从新产品的设计、研发，到小批量试产，再到最终的批量生产，以及后续的产品迭代升级，我们在每一个环节都严格把控时间节点，确保整个流程高效、顺畅。

这种快速响应能力，不仅保障了客户供应链的安全、稳定、及时、可靠，也成为公司在激烈市场竞争中的核心竞争力，更是客户选择我们作为供应商的重要依据。未来，我们将继续优化这一优势，为客户创造更大的价值，共同推动行业的进步与发展。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与行业竞争格局，报告期内，公司为获取更多的产品市场份额，策略性地采取了竞争性降价，同时，在开拓重点客户与重点项目的前期阶段，投入了大量资源，多重因素叠加，导致 2024 年度经营数据有所下滑，但凭借多年积累的核心竞争优势与稳健的经营策略，公司经营基本面依然稳健，核心业务板块保持稳定市场份额，现金流充裕且财务结构健康，成本管控与风险应对机制持续优化；同时，公司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加大研发投入，加速向高附加值领域拓展，在新项目的布局上已初见成效。

### （1）信号类磁性元器件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信号类磁性元器件业务在整体营收中占较大比例，尤其是传统网络变压器业务凭借成熟的市场竞争力和稳定的营收贡献，仍是公司的核心业务板块。受下游及终端客户价格下调，以及部分传统网络变压器逐步被片式绕线电感替代等因素影响，传统网络变压器业务面临一定压力，但通过设计创新、工艺创新，提升中高端网络变压器的占

比，并不断扩充产品品类，推出工业级、车规级等高可靠性网络变压器，是公司整体业绩贡献的压舱石，不仅为公司抵御市场波动提供有力保障，更为其他业务的创新拓展提供战略支撑。

目前，公司的网络变压器产品规格从 6PIN 到 96PIN 全覆盖，在传输速率、耐压等级、耐温等级、浪涌等级、POE 等级等方面覆盖了网络变压器主流应用品种，已成为业内品类齐全、少数能够量产并实现批量交货万兆以太网网络变压器的制造商之一。公司 2.5G/5G 等高速率以太网网络变压器已批量应用于 WiFi7、交换机、服务器等高端设备中，推出的万兆以太网的网络变压器（10G Base-T），是行业内目前批量生产的速率最高的网络变压器之一，适用于快速数据传输的要求。

同时，公司积极探索新技术、新应用，在 25G Base-T 以太网网络变压器已拥有相关的研发技术储备，随着千兆网络建设、新能源汽车网联化不断提升、新一代网络技术 6G 的加速落地以及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发展，将带动对上游网络变压器产品的市场需求。

为满足新兴应用市场对信号类磁性元器件产品提出的标准化、小型化的要求，公司自 2014 年起即依托对市场的深度理解，对片式绕线电感展开针对性研究，现已成为传统网络变压器生产商中率先实现片式电感批量化生产的厂商，在片式电感领域具有先发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技术研发与生产革新，通过优化技术方案、推进工艺创新、升级机器设备等一系列举措，实现片式电感产品全自动化连线生产的全面覆盖。在此基础上，产品不仅在性能与成本方面构筑起显著竞争优势，销量亦呈现持续增长态势，生产效率、产品良率及产能规模均稳居行业前列。

在产品拓展层面，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成功突破技术瓶颈，基于现有电容式方案的片式绕线电感产品，延伸开发出电感式方案的片式变压器产品。新产品传输速率覆盖 1G 至 10G，不仅能满足电容式产品的既有应用场景，更可适配户外及工业级等复杂环境需求，极大拓宽了产品应用领域。

此外，公司在汽车电子领域取得重要突破，顺利完成适用于汽车 CAN Bus 滤波的车规级片式电感产品的开发与量产工作。该产品严格遵循车规级标准设计制造，具备卓越的稳定性与可靠性，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在磁性元器件领域的产品布局，增强了公司在汽车电子市场的竞争力。

## （2）功率类磁性元器件业务

为完善产品矩阵、提升持续盈利韧性，作为公司战略升级的重要方向，功率类磁性元器件业务已成为继核心主业后的第二战略发展板块。该类业务在成立初期即把产品重心聚焦在车载类应用，并辐射至通信电源、工业电源、服务器电源等应用领域。对于新能源汽车用功率磁性元器件产品，公司根据市场需要，以平板变压器技术为核心，磁集成技术为导向，开发了一系列汽车用功率磁性元器件，应用于电池管理系统（BMS）、车载充电系统（OBC）、直流-直流变换器（DC-DC Converter）、自动驾驶系统、车载导航多媒体系统、电子控制单元、安全控制系统及能量传输系统等全车磁件，实现汽车智能化与网联化。

报告期内，公司功率类磁性元器件业务在市场开拓与技术应用上取得重大突破，产品成功在超级混动平台实现定点，并应用于前沿的兆瓦闪充技术，为巩固市场份额、提升品牌影响力奠定坚实基础。虽然目前受下游车载类客户的降价压力以及小批量、多样化定制需求的双重影响，公司功率类磁性元器件业务盈利水平暂时承压，从而对整体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但公司将采取优化成本管控、推动自动化升级、提升产品良率、强化库存管理等举措，逐步提升功率类磁性元器件的毛利率水平，推动业务向高质量发展迈进。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在磁性元器件领域的深厚技术沉淀与市场先发优势，成功实现一体成型电感产品从研发到量产的关键突破，创新性运用行业首创的三站式冷热模压工艺，大幅提升产品密度与可靠性，精准锚定新能源汽车、5G 通信、人工智能、工业自动化等战略新兴领域，全面布局高增长市场。尽管当前全球一体成型电感市场仍由美国、日本、中国台湾等地区厂商占据，但公司将凭借成本与品质优势以及优质的客户资源，全力攻克海外技术壁垒，加速推进国产替代进程，力争在该领域占据重要市场地位。

随着自动化产线迭代升级、核心工艺持续精进，以及湾区产能稳步扩容，公司功率类磁性元器件业务依托规模化形成的成本优势与显著提升的品质稳定性，正加速崛起为战略升级的重要支柱。未来，该业务将与信号类磁性元器件协同发力、并驾齐驱，共同构筑起公司业绩增长的核心引擎。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22,239,332.94	100%	435,722,281.22	100%	-3.09%
分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411,974,409.31	97.57%	426,324,117.18	97.84%	-3.37%
其他	10,264,923.63	2.43%	9,398,164.04	2.16%	9.22%
分产品					
信号类磁性元器件	284,307,320.51	67.33%	296,919,967.05	68.14%	-4.25%
功率类磁性元器件及其他	127,667,088.80	30.24%	129,404,150.13	29.70%	-1.34%
其他	10,264,923.63	2.43%	9,398,164.04	2.16%	9.22%
分地区					
境外	120,154,161.33	28.46%	102,441,943.33	23.51%	17.29%
境内	302,085,171.61	71.54%	333,280,337.89	76.49%	-9.36%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91,868,481.76	92.81%	398,290,614.99	91.41%	-1.61%
经销	30,370,851.18	7.19%	37,431,666.23	8.59%	-18.8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411,974,409.31	325,674,406.80	20.95%	-3.37%	3.18%	-5.01%
分产品						
信号类磁性元器件	284,307,320.50	207,188,920.36	27.13%	-4.25%	-2.20%	-1.53%
功率类磁性元器件及其他	127,667,088.80	118,485,486.44	7.19%	-1.34%	14.16%	-12.60%
分地区						
境外	120,154,161.33	67,505,731.79	43.82%	17.29%	13.07%	2.10%
境内	302,085,171.61	258,168,675.01	14.54%	-9.36%	0.87%	-8.67%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91,868,481.76	309,038,940.85	21.14%	-1.61%	5.03%	-4.9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磁性元器件	销售量	万个	189,397.78	121,463.37	55.93%
	生产量	万个	177,918.34	126,945.78	40.15%
	库存量	万个	17,358.32	30,294.80	-42.7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销售量、生产量同比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公司凭借在信号类磁性元器件的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产销量同比增长。

库存量同比下降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优化生产计划，强化库存管理。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信号类磁性元器件	营业成本	207,188,920.36	63.62%	211,841,139.94	67.12%	-2.20%
功率类磁性元器件及其他	营业成本	118,485,486.44	36.38%	103,790,790.64	32.88%	14.16%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美信磁电科技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50,738,977.8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5.7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5,258,833.91	8.35%
2	第二名	29,882,187.77	7.08%
3	第三名	29,510,512.15	6.99%
4	第四名	28,770,934.26	6.81%
5	第五名	27,316,509.73	6.47%
合计	--	150,738,977.82	35.7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0,678,117.4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6.9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8,047,615.30	9.35%

2	第二名	20,385,767.53	6.80%
3	第三名	10,827,159.89	3.61%
4	第四名	10,818,827.68	3.61%
5	第五名	10,598,747.02	3.53%
合计	--	80,678,117.42	26.9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0,275,237.11	10,364,339.10	-0.86%	
管理费用	32,174,982.68	25,548,397.60	25.94%	主要是职工薪酬增加
财务费用	-8,093,311.01	-2,274,680.43	-255.80%	主要是大额存单利息收入
研发费用	25,574,201.30	22,413,036.45	14.10%	主要是加大对新项目的投入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一种高抗饱和能力的共模滤波电感的研发	研发一种同时兼备高感量和抗饱和能力的共模电感	已完成	为了解决新能源驱动电机存在的轴承电腐蚀问题	满足客户需求，提升产品竞争力
电动汽车磁性元器件集成模组的研发	将 OBC 主变压器、PFC 电感与 DC-DC 主变压器、输出电感在结构上进行设计集成	进行中	提高电动汽车电源的性能、降低制造成本、简化电源设计、减小体积和重量以及改善电磁干扰（EMI）问题	满足客户需求，提升产品竞争力
直流输出差模电感的研发	研发一种电动汽车用直流输出滤波磁元件	已完成	实现将车内的直流输出电经过过滤得到纯净的直流电，供给车内其他设备使用	满足客户需求，提升产品竞争力
磁集成大电流网络变压器研发	研发一种磁集成大电流网络变压器	进行中	通过把隔离变压器线圈和自耦合变压器线圈并联集成设置，从而可以使网络变压器在传输信号的同时，承载更大的电流，支持更高的功率	满足客户需求，提升产品竞争力
新型防雷击浪涌网络变压器研发	研发一种新型防雷击浪涌的网络变压器	进行中	通过提高变压器的绝缘能力，防止雷电对交换机等网络设备造成毁坏	满足客户需求，提升产品竞争力
一种车载集成变压器及新能源汽车	研发一种汽车充电机及 DCDC 转换器用的变压器进行集成化设计	进行中	将汽车充电机及 DCDC 转换器用的变压器进行集成化设计，减少占用的面积及体积	满足客户需求，提升产品竞争力
双向 OBC+DC 变压器	研发将双向 OBC 集成了谐振电感及 DCDC 变压器，减少占用的面积及体积	进行中	将双向 OBC 集成了谐振电感及 DCDC 变压器，减少占用的面积及体积	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能，降低人工成本
片式网络变压器的研发	研发一种新型结构的片式网络变压器	已完成	逐步替代传统结构的网络变压器而独占市场应用	满足客户需求，提升产品竞争力
UV 胶工艺共模电感的	研发一种 UV 胶工艺的	已完成	应用在上智能手机、手表、	满足客户需求，提升



研发	共模电感应用在上智能手机、手表、蓝牙等产品上，在高频率范围内保持良好的共模抑制能力		蓝牙等产品上，在高频率范围内保持良好的共模抑制能力	产品竞争力
共模电感的研发	研发一种应用于视电脑多领域的绕线共模电感	已完成	应用于视电脑及外设的 USB 线、笔记本电脑、LCD 的 LVDS 线、数码 AV 设备等的 USB 线、AV、消费电子、移动通信、机顶盒等领域	满足客户需求，提升产品竞争力
平板变压器自动螺纹检测机的研发	研发一种实现产品螺纹通止规检测、螺母漏装与装错位置检测的柔性化生产设备	已完成	通过更换配套治具以及程序的控制，可实现不同规格平板变压器的测试，构建一个智能的柔性螺纹测试通用机。	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能，降低人工成本
6 轴机器人焊锡机的研发	研发一种柔性自动调节位置，实现多款产品共用性焊锡 6 轴机器人	已完成	实现 6 轴机器人柔性自动调节位置，实现多款产品共用性，减少人工持续作业的疲劳，提高焊锡品质。通过更换不同治具实现设备共用。	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能，降低人工成本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19	115	3.4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9.10%	18.73%	0.37%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20	22	-9.09%
硕士	2	1	10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4	42	4.76%
30~40 岁	46	51	-9.80%
40 岁以上	29	22	31.82%

##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5,574,201.30	22,413,036.45	22,618,460.2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06%	5.14%	4.6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790,203.12	320,565,845.94	5.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557,569.84	281,025,944.46	-5.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32,633.28	39,539,901.48	87.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3,010,600.19	55,904,419.13	1,050.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9,214,578.47	148,422,662.59	465.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203,978.28	-92,518,243.46	-112.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026,946.70	133,429,557.23	168.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577,887.16	102,758,264.70	-9.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449,059.54	30,671,292.53	765.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663,216.72	-24,942,400.57	679.9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受益于优质客户群体，叠加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回款率提升；同时依托集中采购优势，优化供应链管理；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112.07%，主要是公司加强闲置资金管理，购买理财；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765.46%，主要是公司于 24 年初上市，募集资金到位；
-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 192.20%，主要是公司于 24 年初上市，募集资金到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303,305.99	6.81%	结构性存款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否
资产减值	-6,356,420.33	-18.80%	存货跌价计提	否
营业外收入	14,759.29	0.04%	主要系赞助款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167,926.77	0.50%	主要系设备报废及赞助款支出	否
其他收益	3,109,458.02	9.19%	主要系政府补助、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所致	否
信用减值	-747,959.79	-2.21%	主要系坏账计提	否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31,919,611.21	21.73%	58,492,045.45	7.97%	13.76%	
应收账款	161,054,909.63	15.09%	126,653,024.02	17.26%	-2.17%	
存货	114,690,185.58	10.75%	100,574,304.28	13.70%	-2.95%	
固定资产	107,586,432.06	10.08%	104,868,737.45	14.29%	-4.21%	
在建工程	217,923,231.79	20.42%	157,942,652.21	21.52%	-1.10%	
使用权资产	27,841,282.55	2.61%	29,799,361.25	4.06%	-1.45%	
短期借款			16,015,644.44	2.18%	-2.18%	
合同负债	140,618.04	0.01%	118,249.44	0.02%	-0.01%	
长期借款	59,819,771.60	5.60%	87,583,359.50	11.93%	-6.33%	
租赁负债	27,509,843.76	2.58%	29,400,752.22	4.01%	-1.43%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5,002,157.53	18,200.40			25,000,000.00	15,000,000.00		25,020,357.93
应收款项融资	22,817,692.38						-7,991,938.52	14,825,753.86
上述合计	37,819,849.91	18,200.40			25,000,000.00	15,000,000.00	-7,991,938.52	39,846,111.79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银行承兑汇票未终止确认部分调整至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受限资产（元）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6,799,528.50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10,773,618.10	商业承兑汇票质押
无形资产	12,436,494.84	银行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40,009,641.44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97,870,427.19	80,970,325.09	267.8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香港美信科技有限公司	磁性元器件产品的一般贸易	增资	183,207.99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磁性元器件产品	完成	0.00	0.00	否		
深圳市美信磁电科技有限公司	磁性元器件产品的一般贸易	新设	1,25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磁性元器件产品	完成	0.00	0.00	否		
合计	--	--	1,433,207.99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东莞市江边村新厂区建设工程(一期)	自建	是	磁性元件	931,032.42	67,697,992.98	自筹及自有资金	99.00%	0.00	0.00	不适用		
东莞市江边村新厂区建设工程(二期)	自建	是	磁性元件	18,801,083.28	106,079,930.44	募集资金	99.00%	0.00	0.00	不适用		
合计	--	--	--	19,732,115.70	173,777,923.42	--	--	0.00	0.00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	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	本期已使	已累计使	报告期末	报告期内	累计变更	累计变更	尚未使用	尚未使用	闲置两年

		日期	总额	净额 (1)	用募 集资 金总 额	用募 集资 金总 额 (2)	募集 资金 使用 比例 (3) = (2) / (1)	变 更 用 途 的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用 途 的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用 途 的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比 例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募 集 资 金 用 途 及 去 向	以 上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2024 年	首次 公开 发行	2024 年 01 月 24 日	40,50 8.39	34,28 7.57	19,27 6.75	19,27 6.75	56.22 %	0	0	0.00%	15,26 0.56	公司 将按 项目 计划 推进 项目 进度, 结合 公司 实际 情况 经营 需要, 将上 述募 集资 金用 于募 集资 金投 资项 目后 续支 出和 用于 现金 管理	0
合计	--	--	40,50 8.39	34,28 7.57	19,27 6.75	19,27 6.75	56.22 %	0	0	0.00%	15,26 0.56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9,276.75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744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1,109.5149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5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508.3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220.82 万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287.57 万元。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将募集资金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后划入公司指定账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截至 2024 年 1 月 19 日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24）第 441C000037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9,276.75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 15,260.56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相关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4年01月24日	1、产能扩建项目	生产建设	否	31,012.68	26,244.8	14,343.45	14,343.45	54.65%	2026年06月30日	0	0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4年01月24日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4,500	3,809.73	48.58	48.58	1.28%	2026年06月30日	0	0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4年01月24日	3、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5,000	4,233.04	4,884.73	4,884.73	115.40%	2026年06月30日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0,512.68	34,287.57	19,276.75	19,276.75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2024年01月24日	无	不适用	否	0	0	0	0	0.00%		0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40,512.68	34,287.57	19,276.75	19,276.75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1,720.42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4）第 441A009031 号。公司已 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4 年 2 月 6 日、2024 年 2 月 22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 1.96 亿元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 3.3 亿元，资金在上述余额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15,260.56 万元，其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9,000 万元，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将按项目计划推进项目进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营需要，将上述募集资金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续支出。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较董事会审议额度超出 651.69 万元的情况，截止 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将上述超额使用金额归还至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市美信磁电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无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研发创新作为第一生产力，凭借长期积累的技术研发优势、优质的产品质量、精益求精的管理、稳健的经营理念以及聚焦头部大客户的发展策略，赢得了良好的市场美誉度，致力于成为磁性元器件行业的领导者。为有效实现这一战略目标，公司将紧跟行业发展趋势，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增强技术研发实力，为客户提供高品质、高附加值、高可靠性的产品；不断优化生产工艺、制造流程，提升生产的自动化、信息化和智能化管理水平，提高产品品质，降低生产成本；积极利用好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不断增强和巩固在磁性元器件产品领域的竞争优势和市场地位，扩大经营规模，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积极拓展应用领域，最终将公司打造成在全国乃至全球范围内具有影响力的磁性元器件制造商。

### 二、2025 年工作计划

#### 1、有序推进湾区智能工厂建设，提高产能规模

公司将根据湾区工厂项目建设的总体目标、范围和时间表，继续有序推进各项工作，预计在 2025 年内正式投入使用。届时，公司将引进国际先进生产设备与智能化信息化管理系统，实现数智深度融合，建设符合 CNAS 标准的实验室，全面提升磁性元器件产品的研发与检测能力。通过这一战略布局，公司将有效解决下游市场快速增长带来的产能瓶颈问题，满足日益扩大的市场需求，进一步巩固和增强自身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 2、持续进行新技术研发，占领市场高地

公司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密切追踪最新技术及发展趋势，持续开展对新技术的研究，加快产品创新，确保不断推出高附加值、高品质的新产品，从而保持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可持续发展；积极培养和引进高水平的技术研发人才，进一步提升研发队伍的创新能力，不断完善研发管理机制和创新激励机制，对在技术研发、产品创新、专利申请等方面做出贡献的技术研发人员均应给予相应的奖励，激发技术研发人员的工作热情；继续加大先进生产设备、检测设备、信息化管理系统的投入力度，搭建更好的研发实验环境，为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提供重要的基础和保障。

#### 3、加强业务拓展，加快海外布局

随着公司产品与技术研究的不断深入、产品类别的不断丰富、新产品的不断推出，公司的市场开发能力、营销网络及对客户的服务支持能力将面临更大压力。公司将以“重点客户、重大项目、重要工作”为业务核心，继续巩固、优化与现有优质客户的合作关系，增强客户粘性，在满足现有客户产品需求的同时，深度挖掘现有客户的其他需求，积极拓展新客户市场；加快推进海外布局，拓展国际市场，实现全球化战略目标；定期对营销人员进行培训，加强团队建设和配合度，提高服务的专业性和响应速度，在产品销售、交付、品质、信息反馈等环节为客户提供小棉袄式服务和专业解决方案。

#### 4、引进关键人才，优化人才培养与激励机制

公司将加快对各方面优秀人才的培养和引进，不断完善激励机制，确保公司发展规划和目标的实现。

第一，公司将继续加强员工培训，加快培育一批综合素质高、业务能力强、认同企业文化的高素质设计研发人才、销售人才、管理人才；

第二，公司将不断引进外部人才，对于行业管理、设计研发经验杰出的人才，要加大引进力度，保持组织活力以及人才竞争力；

第三，公司将持续优化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提升员工对企业的忠诚度。

### 三、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 1、市场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若竞争对手通过技术创新、经营模式创新等方式或潜在竞争对手通过技术升级、经营规模的扩大，不断渗透公司的主要业务领域和客户，公司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同时，公司产品应用领域会受到宏观经济周期波动、下游行业景气度、技术进步等因素影响，进而可能影响到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若公司不能持续增强设计研发、技术和产品创新能力，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及时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公司将面临市场份额及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增强设计研发、技术和产品创新能力，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及时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减轻公司可能面临市场份额及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塑胶外壳、磁芯、漆包线、锡条等，如果未来上述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予以应对，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公司将积极通过多元化采购、实行定期招投标、签订长期合同与价格锁定、制定合理库存管理策略等措施，以更好地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挑战，确保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 3、国际贸易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如果公司客户所在的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法规、产业政策或者政治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发生国际关系紧张、贸易制裁等无法预知的或其他不可抗力等情形，可能对公司海外业务的正常开展、持续发展和市场开拓带来不利影响。



降低国际贸易风险的关键在于建立稳定的贸易伙伴关系，公司将深入了解目标市场，明确合同条款，利用金融工具进行风险管理，实施多元化市场策略，加强政策研究与应对，并不断提升产品质量与服务水平，从而确保公司在国际市场中稳健发展。

#### 4、人才流失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一直非常重视人才的培养与团队的稳定，通过有竞争力的薪酬、股权激励等一系列措施来吸引和留住人才，但随着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未来仍面临设计研发、管理、销售等人才流失的风险，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性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继续通过包括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打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加强员工培训和晋升机会，以及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和企业文化等多种方式降低人才流失风险，为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发展提供有利支持。

#### 5、毛利率水平下滑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毛利率水平整体处于行业相对较高水平。未来公司若不能持续进行自主创新和技术研发，不能适应市场需求变化，或者因为市场竞争加剧、成本控制不力等影响，将可能会面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为降低毛利率水平下滑风险，公司将继续优化成本管理，提升产品附加值，扩大市场份额，提高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并不断创新经营模式以有效应对毛利率下滑的挑战，确保公司稳健发展。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年03月08日	深圳市福田区中信证券大厦	其他	机构	中信证券 长城基金 百川资管 诺鼎资产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详见 2024 年 3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1）
2024年03月14日	美信科技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金鼎资本 兴业证券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详见 2024 年 3 月 1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2）
2024年03月15日	美信科技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金证券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详见 2024 年 3 月 1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3）
2024年03月21日	美信科技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 华金证券 工银安盛人寿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详见 2024 年 3 月 2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4）
2024 年 04 月 26 日	线上	电话沟通	机构	淡水泉 中加基金 博时基金 景顺长城 东吴基金 华金证券 上海人寿 中邮证券 华富基金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5）
2024 年 05 月 07 日	美信科技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 创富兆业 恒悦资管 鑫鼎基金 富荣基金 开源基金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详见 2024 年 5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6）
2024 年 05 月 08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 <a href="https://ir.p5w.net">https://ir.p5w.net</a> )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加 2023 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详见 2024 年 5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7）
2024 年 05 月 09 日	深圳市	其他	机构	中信证券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详见 2024 年 5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8）
2024 年 05 月 17 日	线上	电话沟通	机构	东方财富证券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详见 2024 年 5 月 1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9）
2024 年 05 月 22 日	美信科技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财通证券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详见 2024 年 5 月 2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10）
2024 年 05 月 24 日	东莞市上市公司协会活动中心路演厅	其他	机构	山西证券 中航信托 中山证券 华鑫证券 德邦证券 中信建投证券 江海证券 胤胜资产 添信资本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详见 2024 年 5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11）

				民沅基金等		
2024 年 06 月 14 日	美信科技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详见 2024 年 6 月 1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12）
2024 年 08 月 30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华金证券 共青城鼎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登程资产 上海贵源投资有限公司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详见 2024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13）
2024 年 09 月 12 日	全景网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与 2024 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投资者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详见 2024 年 9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14）
2024 年 09 月 18 日	美信科技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光大证券 创华投资 华龙证券 深天润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详见 2024 年 9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15）
2024 年 11 月 11 日	美信科技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金证券 先锋基金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详见 2024 年 11 月 1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16）
2024 年 11 月 12 日	美信科技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城证券 国君电新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详见 2024 年 11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17）
2024 年 12 月 13 日	美信科技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 招商基金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详见 2024 年 12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18）
2024 年 12 月 16 日	线上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国君电新 深圳市惠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详见 2024 年 12 月 1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19）

###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应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力。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历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议事规则及表决结果均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各项制度，合法合规、真实有效，股东大会制度运行良好。

####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能够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未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具有独立的经营能力。公司无为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常设机构及经营决策机构，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包括 2 名独立董事）。公司制定并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会议，历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职权，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监事会是公司常设监督机构，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监事会会议，历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 5、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为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的水平，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对投资者的权益保护作了详细规定。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长是公司信息披露的第一责任人，公司证券部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董事会秘书负责办理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上市规则的要求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举行分析师说明会及路演调研等活动，与投资者进行沟通；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接待来访等方式回答投资者的咨询，实现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双向沟通，形成良性互动，增加公司的信息披露透明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备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1、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对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厂房、土地、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均合法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

### 2、人员独立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并独立负责员工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工作；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及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公司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相关人员的招聘、选举和任命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禁止的情形。

### 3、财务独立

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同纳税的情形。

#### 4、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以及各级管理部门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为适应自身发展和市场竞争的需要设立了独立的职能机构，各职能部门拥有独立的人员，并在公司管理层的领导下独立运作，其履行职能不受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影响。公司的机构与股东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亦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及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 5、业务独立

公司已经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业务系统，包括了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售后服务等方面，具备面向市场独立有效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与本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并已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本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6.91%	2024年08月23日	2024年08月24日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全部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4.79%	2024年05月16日	2024年05月17日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全部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8.40%	2024年02月22日	2024年02月22日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全部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张定珍	女	50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16年03月31日	2025年06月23日	1,258,845	0	0	0	1,258,845	
胡联全	男	52	董事	现任	2016年03月31日	2025年06月23日	0	0	0	0	0	
严衍伦 (Allen Yen)	男	65	董事	离任	2020年12月16日	2024年02月22日	0	0	0	0	0	
秦春燕	女	48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05月27日	2024年02月22日	0	0	0	0	0	
王建新	男	54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05月27日	2024年02月22日	0	0	0	0	0	
欧阳明葱	女	39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0年01月21日	2025年06月23日	0	0	0	0	0	
姚小娟	女	40	监事	现任	2016年03月31日	2025年06月23日	0	0	0	0	0	
刘朋朋	男	39	监事	现任	2020年06月19日	2025年06月23日	0	0	0	0	0	



李银	女	41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09月28日	2025年06月23日	0	0	0	0	0	
张晓东	男	4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01月04日	2025年06月23日	0	0	0	0	0	
王丽娟	女	41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8年09月28日	2025年06月23日	0	0	0	0	0	
刘满荣	女	51	财务总监	现任	2020年01月04日	2025年06月23日	0	0	0	0	0	
李青阳	女	4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02月22日	2025年06月23日	0	0	0	0	0	
李树永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02月22日	2025年06月23日	0	0	0	0	0	
于水村	男	60	董事	现任	2024年02月22日	2025年06月23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258,845	0	0	0	1,258,845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4年2月，因个人工作原因，董事 Allen Yen 先生、独立董事王建新先生、秦春燕女士分别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职务及所担任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三人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为确保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月2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董事及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于水村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李树永先生、李青阳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Allen Yen 先生、王建新先生、秦春燕女士任期至2024年2月22日结束。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严衍伦(Allen Yen)	董事	离任	2024年02月22日	因个人工作调动的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及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王建新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年02月22日	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并辞去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

				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秦春燕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2 月 22 日	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并辞去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于水村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2 月 22 日	经股东大会同意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李树永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2 月 22 日	经股东大会同意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李青阳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2 月 22 日	经股东大会同意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1) 董事会成员

**张定珍女士**，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希腊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曾就职于南昌铁路局；1999 年 2 月至 2005 年 1 月任职于深圳市勤基电子有限公司；2003 年 9 月创立美信科技，担任美信科技董事长、总经理。

**胡联全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希腊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曾就职于江西国营八五九厂、江西景德镇西郊街道办、深圳市集锦电子实业有限公司；1999 年 2 月至今，任职于深圳市勤基电子有限公司；兼任深圳勤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深圳市百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勤创电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勤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百一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东莞市同信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勤申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深圳市景德瑞瓷艺术陶瓷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全珍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景德镇全珍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无锡勤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香港勤茂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勤创电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勤易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03 年 9 月创立美信科技，担任美信科技董事。

**于水村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山东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室 副主任、国家机械工业部农业装备司内燃机处交流干部、华源凯马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华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总经理、深圳市华润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润科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联席董事、深圳市华润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联席董事；现任润科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福建国光新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艾欧创想智能科技（武汉）有限公司董事、无锡硅动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武汉市三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音数汇元（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弦海（上海）量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思凌科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重庆蓝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厦门澎湃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创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瓴尊投资（广东横琴）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4 年 2 月 22 日至今，担任美信科技董事。

**李树永先生**，1974 年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中级会计师，具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徐州市水利工程建设局财务股长、财务副科长、徐州市公正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市嘉信瑞税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部总监、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部经理；现任深圳市永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深圳市大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2 月 22 日至今，担任美信科技独立董事。

**李青阳女士**，1980 年生，中国国籍，管理学硕士，历任金光纸业（中国）投资公司分析师、上海筑领建筑设计景观有限公司经理、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总监、混沌大学合伙人；现任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2 月 22 日至今，担任美信科技独立董事。

## （2）监事会成员

**欧阳明蕊女士**，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9 年 7 月至 2016 年 3 月，历任美信有限行政专员、供应链开发部科长；2016 年 4 月起，历任美信科技供应链开发部科长、副经理；现任美信科技供应链开发部经理、监事会主席。

**刘朋朋先生**，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就职于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项目经理；2015 年 7 月起入职美信有限，担任美信有限技术营销部经理；现任美信科技电感事业部销售部经理、监事。

**姚小娟女士**，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6 月至 2016 年 3 月，历任美信有限采购员、采购科长、总经理助理、销售部经理；2016 年 4 月至 2021 年 1 月，担任美信科技销售部经理；2021 年 2 月至 2023 年 4 月，担任美信科技通信事业部销售部副总监；现任公司通信事业部负责人、上海分公司负责人、职工代表监事。

## （3）高级管理人员

**张定珍女士**：公司总经理且兼任公司董事长，简介详见本节“（1）董事会成员”

**李银女士**，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 2 月至 2002 年 4 月，就职于深圳吉第斯电子有限公司担任生产部组长；2002 年 4 月至 2003 年 8 月，就职于美联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担任生产部组长、经理助理；2003 年 9 月至 2016 年 3 月，历任美信有限供应链管理部副经理、经理；2016 年 4 月至 2020 年 6 月，历任美信科技供应链管理部经理、总监、监事；2020 年 6 月至 2020 年 9 月，担任美信科技供应链管理部总监、董事；2020 年 9 月至 2020 年 12 月，担任美信科技供应链管理部总监、董事、副总经理；现任美信科技汽电事业部负责人、副总经理。

**张晓东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广州胜美达电机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工程师、东莞普思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射频器件研发主管；2010 年 7 月至 2019 年 7 月，就职于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电子研发经理；2019 年 8 月起就职于美信科技，担任网变事业部部门总监；现任本公司担任美信科技电感事业部负责人、副总经理。

**王丽娟女士**，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深圳市本色科技有限公司总账会计、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税务会计、证券事务专员；2015 年 6 月至 2018 年 9 月，就职于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

事务代表；2018 年 9 月入职美信科技，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22 年 12 月 6 日起兼任东莞市祥泰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监事。

**刘满荣女士**，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天彩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6 年 1 月至 2019 年 1 月，就职于深圳市益达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负责人、董事等职务；2019 年 1 月至 2021 年 9 月兼任深圳市益达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6 月至 2022 年 1 月曾担任深圳市慧盈科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 年 1 月入职美信科技，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定珍	深圳全珍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7 月 21 日		否
胡联全	深圳全珍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5 年 07 月 21 日		否
胡联全	东莞市同信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09 月 14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定珍	深圳市景德瑞瓷艺术陶瓷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2 月 17 日		否
张定珍	勤基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4 年 03 月 30 日		否
张定珍	香港美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9 月 09 日		是
张定珍	深圳市美信磁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24 年 10 月 10 日		否
胡联全	上海勤申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1 年 08 月 27 日		是
胡联全	深圳勤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7 年 06 月 12 日		是
胡联全	深圳市景德瑞瓷艺术陶瓷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2 月 17 日		否
胡联全	深圳市百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9 年 11 月 06 日		是
胡联全	景德镇全珍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05 年 09 月 13 日		否
胡联全	无锡勤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11 月 20 日		否
胡联全	深圳百一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05 月 09 日		否
胡联全	勤基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4 年 03 月 30 日		否

胡联全	勤创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00年03月03日		否
胡联全	香港勤茂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6月20日		否
胡联全	勤创电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08日		否
胡联全	深圳市勤易实业合伙企业（有限）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年06月21日		否
王丽娟	东莞市祥泰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2月06日		否
李青阳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4月12日	2024年05月20日	是
李青阳	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04日		是
李青阳	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4月02日		是
李青阳	有赞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5年04月01日		是
李树永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5月18日		是
李树永	深圳市永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11月09日		是
李树永	深圳市大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21年06月01日		是
于水村	福建国光新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2月29日		否
于水村	重庆睿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3月07日	2024年09月27日	否
于水村	润科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年10月20日		否
于水村	艾欧创想智能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1月09日	2024年11月06日	否
于水村	无锡硅动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1月01日		否
于水村	武汉市三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8月03日		否
于水村	音数汇元（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2月10日		否
于水村	弦海（上海）量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1月26日		否
于水村	无锡创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4月01日		否
于水村	瓴尊投资（广东横琴）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年10月23日		否
于水村	北京思凌科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4月10日		否
于水村	重庆蓝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2月26日		否
于水村	厦门澎湃微电子	董事	2024年02月21日		否

	有限公司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及监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体薪酬方案系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其中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公司其他董事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管理职务的，其薪酬标准按所担任的职务执行，不另行领取董事薪酬；在公司未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津贴。公司监事按其所担任的实际职务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监事薪酬；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在公司所负责的具体岗位职务，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并参照所在地区、行业薪酬水平，根据其个人的绩效考核情况领取相应薪酬。相关薪酬、津贴按月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定珍	女	50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85.08	否
胡联全	男	52	董事	现任	37.51	是
严衍伦 (Allen Yen)	男	65	董事	离任	0	否
秦春燕	女	48	独立董事	离任	0.6	否
王建新	男	54	独立董事	离任	0.6	否
于水村	男	60	董事	现任	0	否
李树永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4.29	否
李青阳	女	44	独立董事	现任	4.29	否
欧阳明葱	女	39	监事会主席	现任	18.86	否
姚小娟	女	40	监事	现任	45.97	否
刘朋朋	男	39	监事	现任	32.04	否
李银	女	41	副总经理	现任	38.03	否
张晓东	男	44	副总经理	现任	42.87	否
王丽娟	女	41	董事会秘书	现任	37.7	否
刘满荣	女	51	财务总监	现任	59	否
合计	--	--	--	--	406.83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	------	------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1 月 31 日	2024 年 02 月 01 日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2 月 06 日	2024 年 02 月 07 日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2 月 22 日	2024 年 02 月 22 日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4 日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07 日	2024 年 08 月 08 日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2 日	2024 年 0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2 日	2024 年 10 月 23 日	本次董事会仅审议《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且无投反对票或弃权票情形。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定，可免于公告，以报备方式提交。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定珍	7	5	2	0	0	否	3
胡联全	7	5	2	0	0	否	3
严衍伦 (Allen Yen)	2	0	2	0	0	否	0
秦春燕	2	1	1	0	0	否	0
王建新	2	1	1	0	0	否	0
于水村	5	2	3	0	0	否	3
李树永	5	2	3	0	0	否	3
李青阳	5	2	3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成员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报告期内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积极主动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规范运作情况及重大事项的影响等，探讨公司发展规划、机遇及挑战，并提出相关专业性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所有董事对审议事项均投出同意票，确保董事会高效、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李树永、李青阳、胡联全	5	2024 年 02 月 26 日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进度情况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对审议的财务报告审计进度情况等相关议案进行了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不适用	无
			2024 年 03 月 20 日	1. 《关于审阅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表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对审议	不适用	无



					的审计报告等相关议案进行了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2024 年 04 月 13 日	<p>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p> <p>2.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3.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p> <p>4. 《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议案》</p> <p>5.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6. 《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7. 《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8. 《关于 2023 年度内审工作报告及 2024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p> <p>9. 《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内审工作报告的议案》</p>	<p>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对审议的定期报告等相关议案进行了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p>	不适用	无
			2024 年 08 月 16 日	1. 《关于公司〈2024 年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	不适用	无

				<p>半年度财务报表&gt;的议案》</p> <p>2.《关于&lt;2024 年半年度报告&gt;及其摘要的议案》</p> <p>3.《关于&lt;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gt;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lt;2024 半年度内审工作报告&gt;的议案》</p>	<p>《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对审议的定期报告等相关议案进行了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p>		
			2024 年 10 月 18 日	<p>1.《关于&lt;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gt;的议案》</p> <p>2.《关于 2024 第三年度内审工作报告的议案》</p>	<p>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对审议的定期报告等相关议案进行了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p>	不适用	无
提名委员会	王建新、秦春燕、张定珍	1	2024 年 02 月 05 日	<p>1.《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2.《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补选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相关情况进行充分评估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p>	不适用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建新、秦春燕、张定珍（王建	2	2024 年 02 月 05 日	<p>1.《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p>	<p>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p>	不适用	无

	新、秦春燕自 2024 年 2 月 22 日起变更为李青阳、李树永)			议案》	法》、《公司章程》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独立董事薪酬情况进行充分评估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2.《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董事、高管薪酬情况进行充分评估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不适用	无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1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2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2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50
销售人员	42
技术人员	119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99

合计	62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中专及以下	108
大专	446
本科	64
硕士	5
合计	623

## 2、薪酬政策

公司在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为规范公司员工薪酬评定及其预算、支付等管理工作，建立科学合理的薪酬管理体系，强化薪酬的激励作用，激发员工能力、提升人才竞争优势，促进公司实现发展目标。

报告期内，配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坚持公平、竞争、激励的原则，以岗定薪，建立有效绩效考核，充分调动员工个人业绩和团队业绩，保持业务目标的一致性，共同分享企业发展所带来的收益。公司建立了全面的福利保障体系，包括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公司福利、工会福利等，促进员工价值观念的凝合，形成留住人才和吸引人才的机制，最终推进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

##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以战略目标为导向，聚焦业务发展需求，构建了多维度、分层次的培训体系，全面提升员工专业能力与管理效能。通过系统化培训设计，覆盖 IT 技术、生产管理、质量体系、战略规划等核心领域，确保人才培养与公司发展同频共振。

### 一、战略与管理能力提升

针对核心管理人员，公司围绕战略落地与组织效能，开展了系列专项培训：

**战略规划与执行：**通过“开工八讲”系列课程，强化管理层对市场趋势、成本控制、旗舰产品操盘等关键领域的认知，累计覆盖 451 人次。

**行业标准与流程优化：**组织外部专业培训，提升管理层在汽车行业标准、流程管理及战略方法论上的实战能力。

### 二、业务技能与专业能力强化

结合业务部门需求，公司分层分类实施精准培训：

**IT 与数字化能力：**开展“PLM 项目管理变更管理操作培训”“ERP 系统采购配额培训”等 IT 专项课程，覆盖 158 人次，助力研发、采购及项目团队高效协同。

**生产与质量管理：**通过“8D 方法”“危险源辨别&岗位职业健康安全防护培训”“制程品质管控”等课程，强化一线员工和生产管理者的质量意识与问题解决能力。

**销售与产品竞争力：**针对销售团队开展“美信汽车电子事业部产品线战略”“通信产品培训”，提升市场端对产品特性

的理解与客户服务能力。

### 三、全员素质与基础能力建设

公司注重全员基础能力培养，推动岗位技能与职业素养双提升：

新员工融入：通过“新员工体系培训”“流程知识分享会”，帮助新人快速掌握公司制度与文化。

技能认证与自我提升：鼓励员工参与“人力资源管理师 4 级”等外部认证，并通过“复工复产培训”“静电知识培训”等基础课程，夯实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意识。

### 四、未来规划

公司将持续深化“战略-业务-人才”三位一体的培训机制，2025 年重点推进：

数字化能力升级：加强 PLM、ERP 系统深度应用培训，支撑研发与供应链数字化转型。

行业前沿对标：引入新能源汽车、智能制造等领域的外部专家课程，提升团队技术前瞻性。

梯队建设：通过“述职评优”“管理干部培训”等机制，强化中层管理者承上启下的枢纽作用。

通过系统性、实战化的培训体系，公司致力于打造一支“懂战略、精业务、强执行”的高素质团队，为长期可持续发展注入核心动能。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78,352.4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696,620.69

##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对分红标准、比例及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进行了明确规定，从制度上保证了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能够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为：以现有总股本 44,2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0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540.8 万元。如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4,26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4,42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327.80 万元。该议案尚需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

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深圳市美信磁电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2024 年 10 月 10 日完成设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信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认定标准：</p> <p>①控制环境无效；</p> <p>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p> <p>③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④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⑤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p> <p>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对公司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认定标准：</p> <p>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完整的</p>	<p>重大缺陷认定标准：</p> <p>①公司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p> <p>②媒体负面新闻频频曝光，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影响；</p> <p>③决策程序不科学，出现重大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④公司存在重大资产被私人占用的行为；</p> <p>⑤公司存在遭受证监会重大处罚事件或交易所警告的情况；</p> <p>⑥公司出现严重质量、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事件。</p> <p>重要缺陷认定标准：</p> <p>①公司存在大额资产运用失效的行为；</p> <p>②公司关键经营业务存在缺乏控制标准和标准失效的情况；</p> <p>③公司出现重要的质量、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事件；</p> <p>④公司管理层存在重要越权行为。</p> <p>一般缺陷认定标准：</p>

	目标。 一般缺陷认定标准： 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错报 ≥ 经营收入的 3%； 重要缺陷： 经营收入的 1% ≤ 错报 < 经营收入的 3%； 一般缺陷： 错报 < 经营收入 1%。	重大缺陷： 直接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 3%； 重要缺陷： 资产总额的 1% < 直接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 3%； 一般缺陷： 直接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美信科技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信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专业从事磁性元器件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企业。

公司生产经营中产生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为少量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及噪声，目前生产经营场所均已完成自主验收并已完成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均已有效处理相关污染物，不存在因违反生态环境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无

###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努力提升经营业绩的同时积极承担和履行社会责任，不断提升治理水平，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将社会责任工作融入到股东及债权人权益保护、职工权益保护、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公共关系、节能减排等方面，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情况如下：

在股东和投资者权益保护方面，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相关规章制度，并及时、准确、真实地进行信息披露，提高公司的诚信度和透明度；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和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与权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在合作伙伴权益保护方面，公司本着客户至上、诚信经营的原则，与供应商、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坚守“产品是美信一切责任的总和”的产品理念，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原则，建立严格的质量保障体系，保证产品质量，完善售后服务，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的同时提供技术支持和安全培训，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共同构筑信任

与合作的平台。

在员工权益保护方面，公司继续秉持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强化员工关爱和权益保障，并通过公司党支部、工会委员会进一步发展和谐劳动关系。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正式劳动合同，并提供全面的薪酬福利和法定社保住房公积金，确保对员工合法权益的保障。公司通过美运会、美学会、美联会和美慈会四大员工关爱组织，定期举办生日会、女神节庆祝、美食节等活动。报告期内，公司组织了亲子插花活动、小候鸟夏令营等一系列亲子活动，旨在增强员工家庭的凝聚力，同时积极参与公益行动，如捐献旧衣、发放优秀学子奖学金，彰显了我们的社会责任感。这些举措不仅丰富了员工的精神文化生活，还提升了员工的幸福感与归属感。此外，公司也不断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助力员工职业发展，确保员工与企业实现共同成长。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全珍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下同）。</p> <p>3、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p>	2024 年 01 月 24 日	2027-01-23	正常履行中
	胡联全;张定珍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有），每年转让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p>	2024 年 01 月 24 日	2027-01-23	正常履行中

			<p>股份。</p> <p>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价将作相应调整，下同）。</p> <p>4、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p> <p>5、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东莞市同信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价将作相应调整，下同）。</p> <p>3、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价，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p>	2025 年 01 月 24 日	2027-01-23	正常履行中
	东莞红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莞金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富鸿鑫（深圳）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股份限售承诺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2024 年 01 月 24 日	2025-01-23	履行完毕

	伙);润科(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陈清煌;张安祥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24年01月24日	2025-01-23	履行完毕
ALLEN YEN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发行人股份。</p> <p>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下同)。</p> <p>4、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p> <p>5、本人不因在发行人担任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2024年01月24日	2025-01-23	履行完毕
李银;刘满荣;王丽娟;张晓东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	2024年01月24日	2027-01-23	正常履行中

			<p>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发行人股份。</p> <p>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下同）。</p> <p>4、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p> <p>5、本人不因在发行人担任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刘朋朋;欧阳明葱;姚小娟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发行人股份。</p> <p>3、本人不因在发行人担任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2024 年 01 月 24 日	2027-01-23	正常履行中
深圳全珍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1、减持股份的条件	2024 年 01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本企业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企业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以及本企业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前提下，本企业存在适当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可能。</p> <p>2、减持股份的方式</p> <p>若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本企业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p> <p>3、减持股份的价格</p> <p>本企业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下同）。</p> <p>4、减持股份的数量</p> <p>在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若减持，本企业每年减持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后不影响本企业的控股股东地位。</p> <p>5、减持股份的期限</p> <p>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p>		
--	--	-------------------------------------------------------------------------------------------------------------------------------------------------------------------------------------------------------------------------------------------------------------------------------------------------------------------------------------------------------------------------------------------------------------------------------------------------------------------------------------------------------------------------------------------------------------------------------------------------------------------------------------------------------------------------------------------------------------	--	--



			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p>1、减持股份的条件</p> <p>本人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以及本人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前提下，本人存在适当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可能。</p> <p>2、减持股份的方式</p> <p>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p> <p>3、减持股份的价格</p> <p>本人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下同）。</p> <p>4、减持股份的数量</p> <p>在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若减持，本人每年减持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后不影响本人的实际控制人地位。</p> <p>5、减持股份的期限</p> <p>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p>	2024 年 01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张定珍、胡联全	股份减持承诺				



			<p>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东莞市同信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股份减持承诺</p>	<p>1、减持股份的条件</p> <p>承诺人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承诺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p> <p>2、减持股份的方式</p> <p>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p> <p>3、减持股份的价格</p> <p>承诺人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承诺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p> <p>4、减持股份的数量</p> <p>承诺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承诺人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就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量进行自主决策、择机减持。限售期结束后的 24 个月内，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承诺人届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p> <p>5、减持股份的期限</p> <p>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p>	<p>2024 年 01 月 24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发行人，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东莞红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润科（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p>1、减持股份的条件</p> <p>承诺人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承诺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p> <p>2、减持股份的方式</p> <p>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p> <p>3、减持股份的价格</p> <p>承诺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p> <p>4、减持股份的数量</p> <p>承诺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承诺人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就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量进行自主决策、择机减持。限售期结束后的 24 个月内，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承诺人届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p> <p>5、减持股份的期限</p> <p>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2024 年 01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全珍投资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p>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和顺序</p> <p>公司上市后 3 年内股票收盘</p>	2024 年 01 月 24 日	2027-1-23	除 ALLEN YEN 因已离职	

	<p>司;张定珍;胡联全;刘满荣;王丽娟;张晓东;ALLEN YEN; 于水村</p>	<p>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最近一期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且同时满足相关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则触发本公司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p> <p>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1）公司回购股票；（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p> <p>前述措施中的优先顺位相关主体如果未能按照本预案履行规定的义务，或虽已履行相应义务但仍未实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自动触发后一顺位相关主体实施稳定股价措施。</p> <p>2、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内容</p> <p>（1）公司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及约束机制</p> <p>1) 股价稳定措施</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若本公司决定采取公司回购股份方式稳定股价，公司应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须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本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p>		<p>该承诺履行完毕外，其余承诺人均正常履行中。</p>
--	---------------------------------------------	---------------------------------------------------------------------------------------------------------------------------------------------------------------------------------------------------------------------------------------------------------------------------------------------------------------------------------------------------------------------------------------------------------------------------------------------------------------------------------------------------------------------------------------------------------------------------------------------------------------------------------------------------------------------------------------------------------------------------------------	--	------------------------------

		<p>股份回购方案。</p> <p>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按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p> <p>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回购计划。</p> <p>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本公司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2) 约束机制</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及约束机制</p> <p>1) 股价稳定措施</p> <p>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依照与各方协商确定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需采取稳定股价措施，</p>			
--	--	------------------------------------------------------------------------------------------------------------------------------------------------------------------------------------------------------------------------------------------------------------------------------------------------------------------------------------------------------------------------------------------------------------------------------------------------------------------------------------------------------------------------------------------------------------------------------------------------------------------------------------------------------------------------------------------	--	--	--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以增持发行人股份方式稳定股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内部审议批准，以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上述所有应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发行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开始实施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个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9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发行人股份后，发行人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p> <p>在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p> <p>2) 约束机制</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p>			
--	--	----------------------------------------------------------------------------------------------------------------------------------------------------------------------------------------------------------------------------------------------------------------------------------------------------------------------------------------------------------------------------------------------------------------------------------------------------------------------------------------------------------------------------------------------------------------------------------------------------------------------------------------------------------------------------------------------------------------------------------	--	--	--

		<p>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②如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其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承担签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3）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及约束机制</p> <p>1) 股价稳定措施</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照与各方协商确定的股价稳定方案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则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采取二</p> <p>级市场竞价交易的方式买入发行人股份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年度内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购买发行人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担任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30%。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如果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在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中止实施股份</p>			
--	--	---------------------------------------------------------------------------------------------------------------------------------------------------------------------------------------------------------------------------------------------------------------------------------------------------------------------------------------------------------------------------------------------------------------------------------------------------------------------------------------------------------------------------------------------------------------------------------------------------------------------------------------------------------------------------------------------------------------------------------------	--	--	--

		<p>增持计划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p> <p>2) 约束机制</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应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①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②如果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发行人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发行人将要求新聘任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该承诺内容与发行人发行上市时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完全一致。如新聘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签署前述要求的《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则不得担任发行人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p>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不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p> <p>二、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p>	2024 年 01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但尚未上市交易的，公司将发行新股所获之募集资金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投资者；</p> <p>三、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深圳全珍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p>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不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p> <p>二、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但尚未上市交易的，本企业将促使发行人将发行新股所获之募集资金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投资者；本企业对发行人欺诈发行上市有过错的，应当对发行人上述募集资金返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p> <p>三、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将促使发行人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企业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买回程序，买回本企业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p>	2024 年 01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张定珍、胡联全	股份回购承诺	<p>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不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p> <p>二、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但尚未上市交易的，本人将促使发行人将发行新股所获之募集资金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投资者；本人对发行人欺诈发行上市有过错的，应当对发行人上述募集资金返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p> <p>三、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促使发行人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p>	2024 年 01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买回程序，买回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p>			
<p>ALLEN YEN;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胡联全;李青阳;李树永;李银;刘满荣;秦春燕;深圳全珍投资有限公司;王建新;王丽娟;于水村;张定珍;张晓东</p>		<p>其他承诺</p>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p> <p>1、发行人的承诺</p> <p>发行人作出承诺：</p> <p>公司承诺将严格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若未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上公开说明未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p> <p>2、控股股东的承诺</p> <p>发行人控股股东全珍投资作出承诺：</p> <p>（1）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企业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p> <p>3、实际控制人的承诺</p> <p>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张定珍、胡联全作出承诺：</p> <p>（1）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期间，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p>	<p>2024 年 01 月 24 日</p>	<p>长期</p>	<p>除 ALLEN YEN、王建新、秦春燕因已离任，该承诺履行完毕，其他承诺人均正常履行中</p>

		<p>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p> <p>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p> <p>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p> <p>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若公司未来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若上述承诺与中国证监会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明确规定不符或未能满足相关规定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规定及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p> <p>7、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p>			
<p>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分红承诺</p>	<p>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本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p>	<p>2024 年 01 月 24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p> <p>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深圳全珍投资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本企业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承诺将从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角度，根据《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制度规定或上市申请文件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p> <p>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p>	2024 年 01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胡联全;张定珍	分红承诺	<p>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将从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角度，根据《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制度规定或上市申请文件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督促公司实施利润分配。</p> <p>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p>	2024 年 01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ALLEN YEN;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胡联全;李银;刘满荣;刘朋朋;欧阳明葱;秦春燕;深圳全珍投资有限公司;王建新;王丽娟;姚小娟;张定珍;张晓东;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p> <p>1、发行人的承诺</p> <p>发行人作出承诺：</p> <p>（1）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若在本公司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对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该期间内银行同期一年期存款利息，对已</p>	2024 年 01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回购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公司将及时提出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p> <p>（3）若因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p> <p>（4）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2、控股股东的承诺</p> <p>发行人控股股东全珍投资作出承诺：</p> <p>（1）本企业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将在中国证监会、证券</p>		
--	--	----------------------------------------------------------------------------------------------------------------------------------------------------------------------------------------------------------------------------------------------------------------------------------------------------------------------------------------------------------------------------------------------------------------------------------------------------------------------------------------------------------------------------------------------------------------------------------------------------------------------------------------------------------------------------------------------------------------------	--	--

		<p>交易所或司法机关作出上述认定后，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企业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p> <p>（3）上述承诺为本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3、实际控制人的承诺</p> <p>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张定珍、胡联全作出承诺：</p> <p>（1）本人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作出上述认定后，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p> <p>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主动</p>			
--	--	---------------------------------------------------------------------------------------------------------------------------------------------------------------------------------------------------------------------------------------------------------------------------------------------------------------------------------------------------------------------------------------------------------------------------------------------------------------------------------------------------------------------------------------------------------------------------------------------------------------------------------------------------------------------------------------------------------	--	--	--

		<p>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p> <p>（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4、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p> <p>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p> <p>（1）本人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作出上述认定后，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p> <p>（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5、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的承诺</p>			
--	--	-----------------------------------------------------------------------------------------------------------------------------------------------------------------------------------------------------------------------------------------------------------------------------------------------------------------------------------------------------------------------------------------------------------------------------------------------------------------------------------------------------------------------------------------------------------------------------------------------------------------------------------------------------------------------------------------------------------------	--	--	--



		<p>(1) 国金证券承诺：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 中伦律师承诺：“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上述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过错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所将依法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p>(3) 致同会计师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 评估机构承诺：因本机构为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机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机构没有过错的除外。</p>			
<p>胡联全;深圳全珍投资有限公司;张定珍</p>	<p>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控股股东的承诺</p> <p>公司控股股东全珍投资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如下：</p> <p>一、本企业声明，本企业已向发行人准确、全面地披露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发行人控制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除外）的股权或权益情况，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p> <p>二、本企业承诺，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含直接或间接，下同）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p>	<p>2024 年 01 月 24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他实质上受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发行人控制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除外）不会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对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p> <p>三、本企业承诺，本企业不通过对发行人的持股关系或控制关系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四、本企业承诺，如果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依据其股东大会作出的决策（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有权要求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停止相应的经济活动或行为，并将已经形成的有关权益、可得利益或者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独立第三方或者按照公允价值转让给发行人或者其指定的第三方。如因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发行人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企业向发行人承担损害赔偿责任。</p> <p>五、本声明与承诺函所述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2、实际控制人的承诺</p> <p>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定珍、胡联全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如下：</p> <p>一、本人声明，本人已向发行人准确、全面地披露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发行人控制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除外）的股权或权益情况，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p>			
--	--	-------------------------------------------------------------------------------------------------------------------------------------------------------------------------------------------------------------------------------------------------------------------------------------------------------------------------------------------------------------------------------------------------------------------------------------------------------------------------------------------------------------------------------------------------------------------------------------------------------------------------------------------------------------------------------------------------------------	--	--	--

			<p>二、本人承诺，在本人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他实质上受本人控制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发行人控制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除外）不会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对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p> <p>三、本人承诺，本人不通过对发行人的持股关系或控制关系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四、本人承诺，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依据其股东大会作出的决策（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有权要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停止相应的经济活动或行为，并将已经形成的有关权益、可得利益或者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独立第三方或者按照公允价值转让给发行人或者其指定的第三方。如因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发行人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向发行人承担损害赔偿责任。</p> <p>五、本声明与承诺函所述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ALLEN YEN; 东莞红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莞市同信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胡联全; 李青阳; 李树永; 李银; 刘满荣; 刘朋朋; 欧阳明葱; 秦春燕; 润</p>	<p>其他承诺</p>	<p>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p> <p>一、发行人的承诺</p> <p>发行人作出承诺：</p> <p>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公司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p>	<p>2024 年 01 月 24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科(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全珍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王建新;王丽娟;姚小娟;于水村;张定珍;张晓东</p>		<p>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3) 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如该等人员在本公司领薪)。</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 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二、控股股东的承诺</p> <p>发行人控股股东全珍投资作出承诺:</p> <p>1、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 如果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	--	------------------------------------------------------------------------------------------------------------------------------------------------------------------------------------------------------------------------------------------------------------------------------------------------------------------------------------------------------------------------------------------------------------------------------------------------------------------------------------------------------------------------------------------------------------------------------------------------------------------------------------------------------------------------	--	--	--

			<p>(2) 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 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三、实际控制人的承诺</p> <p>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张定珍、胡联全作出承诺:</p> <p>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 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2)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p>			
--	--	--	--------------------------------------------------------------------------------------------------------------------------------------------------------------------------------------------------------------------------------------------------------------------------------------------------------------------------------------------------------------------------------------------------------------------------------------------------------------------------------------------------------------------------------------------------------------------------------------------------------------------------------------------------------------------------------------------	--	--	--

			<p>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四、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的承诺</p> <p>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同信实业、润科投资、深创投、东莞红土作出承诺：</p> <p>1、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如果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p>			
--	--	--	------------------------------------------------------------------------------------------------------------------------------------------------------------------------------------------------------------------------------------------------------------------------------------------------------------------------------------------------------------------------------------------------------------------------------------------------------------------------------------------------------------------------------------------------------------------------------------------------------------------------------------------------------------------------------------	--	--	--

			<p>(1) 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五、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p> <p>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p> <p>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 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的承诺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2)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 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p>			
--	--	--	--------------------------------------------------------------------------------------------------------------------------------------------------------------------------------------------------------------------------------------------------------------------------------------------------------------------------------------------------------------------------------------------------------------------------------------------------------------------------------------------------------------------------------------------------------------------------------------------------------------------------------------------------------------------------------------------------------	--	--	--



			<p>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p> <p>发行人作出承诺：</p> <p>1、本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2、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3、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p> <p>4、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p>	2024 年 01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ALLEN YEN; 东莞红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莞市同信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胡联全; 李青阳; 李树永; 李银; 刘满荣; 刘朋朋; 欧阳明葱; 秦春燕; 润科（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全珍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王建新; 王丽娟; 姚小娟; 于水村; 张定珍; 张晓东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一、控股股东的承诺</p> <p>公司控股股东全珍投资作出承诺：</p> <p>1、本企业保证，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必须按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并按照发行人《公司章程》履行合法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p> <p>2、本企业保证，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的合法权益；</p> <p>3、本企业同意对因违背上述承诺或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或其他利益相关方造成的一切损失进</p>	2024 年 01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行赔偿。</p> <p>二、实际控制人的承诺</p> <p>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张定珍、胡联全作出承诺：</p> <p>1、本人保证，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必须按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并按照发行人《公司章程》履行合法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p> <p>2、本人保证，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的合法权益；</p> <p>3、本人同意对因违背上述承诺或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或其他利益相关方造成的一切损失进行赔偿。</p> <p>三、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的承诺</p> <p>发行人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同信实业、润科投资、深创投、东莞红土作出承诺：</p> <p>1、本企业保证，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必须按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并按照发行人《公司章程》履行合法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p> <p>2、本企业保证，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的合法权益；</p> <p>3、本企业同意对因违背上述承诺或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p>			
--	--	-------------------------------------------------------------------------------------------------------------------------------------------------------------------------------------------------------------------------------------------------------------------------------------------------------------------------------------------------------------------------------------------------------------------------------------------------------------------------------------------------------------------------------------------------------------------------------------------------------------------------------------------------------------------	--	--	--

			<p>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或其他利益相关方造成的一切损失进行赔偿。</p> <p>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p> <p>1、本人保证，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必须按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照发行人《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在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回避对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p> <p>2、本人保证，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的合法权益；</p> <p>3、本人同意对因违背上述承诺或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或其他利益相关方造成的一切损失进行赔偿。</p>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其他承诺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1 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4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自上述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起执行上述会计准则。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设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美信磁电科技有限公司。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谢婧 舒志成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0 万元，已包含在支付给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 80 万元总报酬中。

鉴于原委派的签字注册会计师高虹女士因累计签字年限满五年，为保持独立性定期轮换，原签字注册会计师高虹女士更换为谢婧女士。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3 年 6 月 29 日，珠海市恒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起诉中山展晖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侵害发明专利纠纷，要求两被告立即停止对其享有的名称为“一种网络变压器全自动制造方法”、申请号为 201510185094.9、授权公告号为 CN104795236B 的	3,000	否	涉案专利已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宣告专利权全部无效，并经法院裁定准许原告撤诉。	该诉讼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业务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不适用	2024 年 07 月 1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诉讼案件撤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发明专利的侵权，向原告共同赔偿经济损失及支出共计人民币 3,000 万元整。							
2023 年 6 月 29 日，珠海市恒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起诉中山展晖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侵害发明专利纠纷，要求两被告立即停止对其享有的名称为“一种网络变压器的 T2 环全自动绕线方法”、申请号为 201510185950.0、授权公告号为 CN104795240B 的发明专利的侵权，向原告共同赔偿经济损失及支出共计人民币 3,000 万元整。	3,000	否	涉案专利已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宣告专利权全部无效，并经法院裁定准许原告撤诉。	该诉讼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业务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不适用	2024 年 07 月 1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诉讼案件撤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诉讼案件汇总	347.86	否	不适用	该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业务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不适用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租赁主要为公司及子公司租赁的生产经营场地，公司的主要生产办公、场所系租赁东莞市企石振华开发总公司位于企石的房屋建筑物以及租赁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位于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的房屋租赁物。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940	5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30,000	9,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000	4,000	0	0
合计		37,940	13,5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4,42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

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540.8 万元。上述权益分派已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实施完毕，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3,164,851	100.00%						33,164,851	74.9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23,415	0.98%						323,415	0.73%
3、其他内资持股	32,841,436	99.02%						32,841,436	74.2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9,498,909	88.94%						29,498,909	66.65%
境内自然人持股	3,342,527	10.08%						3,342,527	7.5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095,149				11,095,149	11,095,149	25.07%
1、人民币普通股			11,095,149				11,095,149	11,095,149	25.0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33,164,851	100.00%	11,095,149			11,095,149	44,26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744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095,149股，已于2024年1月24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33,164,851股增加至44,260,0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744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095,149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6.51元/股。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4〕57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美信科技”，证券代码为“301577”。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中的11,095,149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自2024年1月24日起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月24日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095,149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公司总股本由33,164,851股增加至44,260,000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次股份变动对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的影响详见“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内容。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定珍		1,258,845		1,258,845	首发前限售股	2027年1月23日
张安祥		840,000		84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1月23日
陈清煌		1,243,682		1,243,682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1月23日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3,415		323,415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1月23日

东莞市同信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06,200		3,806,2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7年1月23日
深圳全珍投资有限公司		20,353,800		20,353,8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7年1月23日
东莞红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7,076		1,617,076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1月23日
深圳市华润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润科（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2,803		2,072,803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1月23日
东莞金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莞市莞金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51,557		1,151,557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1月23日
富鸿鑫（深圳）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7,473		497,473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1月23日
合计	0	33,164,851	0	33,164,851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美信科技	2024年01月15日	36.51元/股	11,095,149	2024年01月24日	11,095,149		详见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	2024年01月23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744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095,149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6.51元/股。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4〕57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095,149股自2024年1月24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美信科技”，证券代码为“301577”。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 月 24 日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1,095,149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公司总股本由 33,164,851 股增加至 44,260,000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4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全珍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99%	20,353,800	0	20,353,800	0	不适用	0	
东莞市同信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8.60%	3,806,200	0	3,806,2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华润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润科（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	其他	4.68%	2,072,803	0	2,072,803	0	不适用	0	

伙企业 (有限 合伙)								
东莞红 土创业 投资基 金合伙 企业 (有限 合伙)	其他	3.65%	1,617,076	0	1,617,076	0	不适用	0
张定珍	境内自 然人	2.84%	1,258,845	0	1,258,845	0	不适用	0
陈清煌	境内自 然人	2.81%	1,243,682	0	1,243,682	0	不适用	0
东莞金 控股权 投资基 金管理 有限公 司一东 莞市莞 金产业 投资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	其他	2.60%	1,151,557	0	1,151,557	0	不适用	0
张安祥	境内自 然人	1.90%	840,000	0	840,000	0	不适用	0
富鸿鑫 (深 圳)咨 询管理 合伙企 业(有 限合 伙)	其他	1.12%	497,473	0	497,473	0	不适用	0
深圳市 创新投 资集团 有限公 司	国有法 人	0.73%	323,415	0	323,415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 法人因配售新股成 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 况(如有)(参见 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全珍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自然人股东张定珍与胡联全为夫妻关系，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2、东莞市同信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美信科技员工持股平台，是由实际控制人胡联全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控制的企业，与实际控制人形成一致行动关系。 3、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东莞红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4.00%的出资额，并为东莞红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控股股东。 4、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 受托表决权、放弃 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	不适用							



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吕彦臻	3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000
胡学民	100,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400
王彦	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
朱意意	80,800	人民币普通股	80,800
陈淑芬	63,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600
杨莉青	53,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000
曹敏华	50,220	人民币普通股	50,220
杨晓波	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
田野	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
徐勤贵	48,800	人民币普通股	48,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是否存在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上述股东中，吕彦臻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60,000 股，王彦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00,000 股，陈淑芬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63,600 股，田野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5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全珍投资有限公司	胡联全	2015 年 07 月 21 日	91440300349667342C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股权投资、信息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国内贸易

				(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在网上从事贸易活动(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限制项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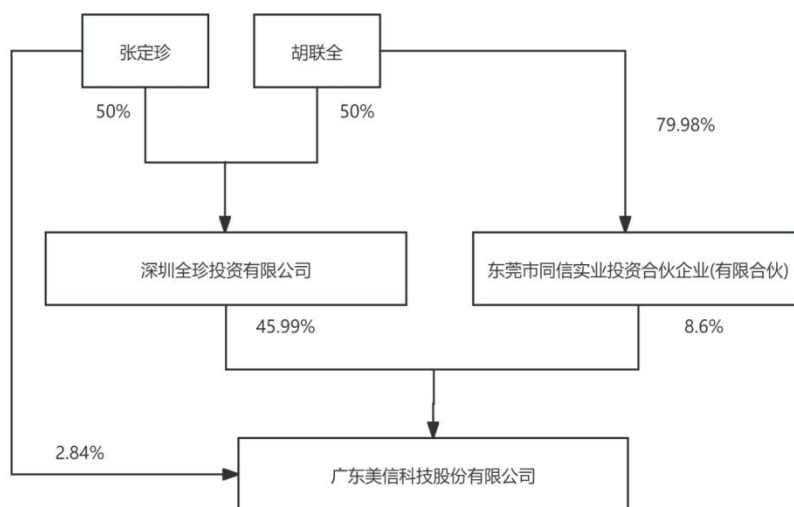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张定珍	本人	中国	是
胡联全	本人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1. 张定珍系美信科技董事长、总经理； 2. 胡联全系美信科技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25)第 441A01520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谢婧、舒志成

### 审计报告正文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信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美信科技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美信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一） 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5。

##### 1、 事项描述

美信科技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42,223.93 万元。对于境内销售业务，美信科技公司在货物交付到买方指定地点，客户验收并与美信科技公司核对数量及结算金额并获取对账依据后确认收入；对于境外销售业务，按客户要求运送至指定的物流仓、保税区或

货物离港、离岸后，即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对于 VMI 模式销售业务，按照客户要求，在指定时间将指定数量的指定货物送到客户要求设立的 VMI 库，当客户根据实际需要领用公司产品，并经双方对账无误后，确认销售收入。由于收入是美信科技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美信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对收入确认主要执行了以下程序：

(1) 了解、评价美信科技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对关键控制运行有效性进行了测试。

(2) 评价了与收入确认有关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包括不限于：分析履约义务的识别、交易价格的分摊、相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的确定等是否符合行业惯例和美信科技公司的经营模式。

(3) 通过对比同行业财务数据，分析收入增长及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 对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销售金额，根据回函情况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5) 对报告期内记录的收入执行细节测试，选取各类型交易样本，核对销售合同、订单、出库单、报关单、销售对账单，验证收入的真实性。

(6) 对主要客户进行背景调查。

(7) 就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采取抽样方式，核对销售对账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 及附注五、4。

##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4 年末，美信科技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6,699.07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 593.58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美信科技公司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5.09%。鉴于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主要执行了以下程序：

(1) 了解、评价了管理层与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有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分析、评价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组合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并对比分析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3) 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编制的预期信用损失分析表的准确性；

(4) 选取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并独立测试其可收回性，检查相关的客观证据，包括期后收款记录、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还款能力和前瞻性信息等，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5) 通过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和市场条件等因素，评估管理层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

#### 四、其他信息

美信科技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美信科技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美信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美信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美信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美信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美信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美信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美信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31,919,611.21	58,492,045.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020,357.93	15,002,157.5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339,766.16	68,512,834.96
应收账款	161,054,909.63	126,653,024.02
应收款项融资	14,825,753.86	22,817,692.38
预付款项	2,864,792.49	1,874,438.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749,249.41	7,562,473.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4,690,185.58	100,574,304.2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01,676.46	10,354,781.38
<b>流动资产合计</b>	<b>590,866,302.73</b>	<b>411,843,751.90</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7,586,432.06	104,868,737.45

在建工程	217,923,231.79	157,942,652.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841,282.55	29,799,361.25
无形资产	14,174,177.75	14,177,914.9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455,333.22	8,468,993.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23,374.63	2,477,124.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203,346.51	4,427,256.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6,507,178.51	322,162,040.72
资产总计	1,067,373,481.24	734,005,792.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15,644.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7,140,861.50	44,946,628.16
应付账款	121,425,463.04	97,819,040.6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0,618.04	118,249.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156,989.93	5,846,015.65
应交税费	246,997.34	1,542,362.76
其他应付款	2,637,476.08	6,453,783.9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357,720.81	12,708,323.58
其他流动负债	9,828,070.37	7,263,935.95
流动负债合计	212,934,197.11	192,713,984.6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9,819,771.60	87,583,359.5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509,843.76	29,400,752.2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51,598.18	2,209,998.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1,381,213.54	119,194,110.02
负债合计	304,315,410.65	311,908,094.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260,000.00	33,164,85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3,228,926.68	100,362,106.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0,976.81	-29,885.9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986,422.84	18,820,576.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3,643,697.88	269,780,050.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63,058,070.59	422,097,697.9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3,058,070.59	422,097,697.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67,373,481.24	734,005,792.62

法定代表人：张定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满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满荣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0,060,998.60	55,286,321.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020,357.93	15,002,157.5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339,766.16	68,512,834.96
应收账款	185,113,168.64	132,508,523.15
应收款项融资	14,825,753.86	22,817,692.38
预付款项	2,852,792.49	1,874,438.82
其他应收款	6,613,446.19	7,561,690.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4,170,612.97	100,574,304.2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01,676.46	10,354,781.38
流动资产合计	592,398,573.30	414,492,744.1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43,923.92	10,715.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6,357,785.20	104,868,737.45
在建工程	217,923,231.79	157,942,652.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517,491.62	29,799,361.25
无形资产	14,174,177.75	14,177,914.9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455,333.22	8,468,993.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95,478.87	2,477,124.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203,346.51	4,427,256.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4,370,768.88	322,172,756.65
资产总计	1,066,769,342.18	736,665,500.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15,644.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7,140,861.50	44,946,628.16
应付账款	121,425,463.04	97,819,040.6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0,618.04	118,249.44
应付职工薪酬	7,804,695.40	5,805,358.61
应交税费	239,880.38	1,542,362.76
其他应付款	2,637,476.08	6,453,783.9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957,054.36	12,708,323.58
其他流动负债	9,828,070.37	7,263,935.95
流动负债合计	212,174,119.17	192,673,327.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9,819,771.60	87,583,359.5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542,931.17	29,400,752.2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51,598.18	2,209,998.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414,300.95	119,194,110.02
负债合计	301,588,420.12	311,867,437.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260,000.00	33,164,85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3,228,926.68	100,362,106.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986,422.84	18,820,576.73
未分配利润	265,705,572.54	272,450,529.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5,180,922.06	424,798,063.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66,769,342.18	736,665,500.83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22,239,332.94	435,722,281.22
其中：营业收入	422,239,332.94	435,722,281.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6,572,760.59	373,186,316.77
其中：营业成本	325,674,406.80	315,631,930.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67,243.71	1,503,293.47
销售费用	10,275,237.11	10,364,339.10
管理费用	32,174,982.68	25,548,397.60
研发费用	25,574,201.30	22,413,036.45
财务费用	-8,093,311.01	-2,274,680.43
其中：利息费用	-9,816.85	2,667,384.62
利息收入	5,981,665.59	1,096,387.24
加：其他收益	3,109,458.02	2,456,494.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03,305.99	-3,187,6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5,615.1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7,959.79	2,593,872.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56,420.33	-3,791,959.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43.4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971,012.83	61,612,387.58
加：营业外收入	14,759.29	171,337.10
减：营业外支出	167,926.77	70,419.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817,845.35	61,713,305.43
减：所得税费用	1,550,779.60	6,724,642.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67,065.75	54,988,663.0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67,065.75	54,988,663.0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267,065.75	54,988,663.09
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090.89	-58,393.7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31,090.89	-58,393.78

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090.89	-58,393.7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090.89	-58,393.78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235,974.86	54,930,269.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235,974.86	54,930,269.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4	1.6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4	1.6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定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满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满荣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18,986,475.97	434,744,868.95
减：营业成本	325,245,344.85	315,631,930.58
税金及附加	963,956.68	1,503,293.47
销售费用	9,134,986.11	9,379,499.56
管理费用	30,976,353.17	25,453,410.42
研发费用	25,546,906.47	22,413,036.45
财务费用	-7,972,248.28	-2,279,450.22
其中：利息费用	-24,203.10	2,667,384.62
利息收入	5,824,270.48	1,078,709.36
加：其他收益	3,109,458.02	2,456,494.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03,305.99	-3,187,6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5,615.1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3,273.32	2,598,273.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56,420.33	-3,791,959.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43.4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390,303.92	61,723,973.29
加：营业外收入	14,759.29	171,337.10
减：营业外支出	167,926.77	70,419.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237,136.44	61,824,891.14
减：所得税费用	1,578,675.36	6,724,642.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658,461.08	55,100,248.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658,461.08	55,100,248.8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658,461.08	55,100,248.8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0,644,228.20	301,701,286.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462,107.02	4,159,940.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83,867.90	14,704,619.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790,203.12	320,565,845.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6,353,742.28	156,385,849.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189,440.03	77,418,042.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53,116.71	14,129,520.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61,270.82	33,092,531.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557,569.84	281,025,94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32,633.28	39,539,901.4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1,206,960.00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3,640.19	70,857.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33,561.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3,010,600.19	55,904,419.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007,618.47	83,422,662.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1,206,960.00	6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9,214,578.47	148,422,662.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203,978.28	-92,518,243.4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6,266,464.8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34,250.00	126,245,4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6,231.84	7,184,107.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026,946.70	133,429,557.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872,173.00	84,037,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359,410.40	3,398,078.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46,303.76	15,323,185.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577,887.16	102,758,264.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449,059.54	30,671,292.5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185,502.18	-2,635,351.1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44,663,216.72	-24,942,400.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960,322.23	74,902,722.8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94,623,538.95	49,960,322.23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0,343,077.57	298,608,407.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8,462,107.02	4,159,940.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36,700.46	14,686,941.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341,885.05	317,455,288.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6,353,742.28	156,363,532.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715,523.06	76,956,842.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53,116.71	14,129,520.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53,208.84	32,437,605.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075,590.89	279,887,500.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66,294.16	37,567,787.6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9,790,000.00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3,640.19	70,857.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33,561.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1,593,640.19	55,904,419.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740,692.33	83,422,662.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1,223,207.99	6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7,963,900.32	148,422,662.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370,260.13	-92,518,243.4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6,266,464.8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34,250.00	126,245,4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6,231.84	7,184,107.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026,946.70	133,429,557.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872,173.00	84,037,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359,410.40	3,398,078.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95,574.90	15,323,185.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527,158.30	102,758,264.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499,788.40	30,671,292.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14,505.47	-2,671,769.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010,327.90	-26,950,932.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54,598.44	73,705,531.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764,926.34	46,754,598.44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 余额	33,164,851.00				100,362,106.15		-29,885.92		18,820,576.73		269,780,050.03		422,097,697.99	422,097,697.99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33,164,851.00				100,362,106.15		-29,885.92		18,820,576.73		269,780,050.03		422,097,697.99	422,097,697.99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 减 少以 “— ”号	11,095,149.00				332,866,820.53		-31,090.89		3,165,846.11		-6,136,352.15		340,960,372.60	340,960,372.60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2,267,065.75		32,235,974.86		32,235,974.8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95,149.00												343,961,969.53		343,961,969.5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095,149.00												342,982,300.13		342,982,300.1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79,669.40							979,669.40		979,669.4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165,846.11		38,403,417.90		35,237,571.79		35,237,571.79		
1. 提取盈余公积									3,165,846.11		3,165,846.1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											35,237,571.79		35,237,571.79		35,237,571.79		

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71.7 9		71.7 9		71.7 9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260,000.00				433,228,926.68		-60,976.81		21,986,422.84		263,643,697.88		763,058,070.59	763,058,070.5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164,851.00				99,382,436.75		28,507.86		18,820,576.73		214,791,386.94		366,187,759.28	366,187,759.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164,851.00				99,382,436.75		28,507.86		18,820,576.73		214,791,386.94		366,187,759.28	366,187,759.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979,669.40		-58,393.78				54,988,663.09		55,909,938.71	55,909,938.71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58,3 93.7 8				54,9 88,6 63.0 9		54,9 30,2 69.3 1	54,9 30,2 69.3 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79, 669. 40								979, 669. 40	979, 669. 4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79, 669. 40								979, 669. 40	979, 669. 4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164,851.00				100,362,106.15	-29,885.92		18,820,576.73		269,780,050.03		422,097,697.99		422,097,697.99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164,851.00				100,362,106.15				18,820,576.73	272,450.52	9.36		424,798,063.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164,851.00				100,362,106.15				18,820,576.73	272,450.52	9.36		424,798,063.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11,095,149.00				332,866,820.53				3,165,846.11	-6,744,956.82			340,382,858.82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658,461.08		31,658,461.0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95,149.00				332,866,820.53							343,961,969.5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095,149.00				331,887,151.13							342,982,300.1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79,669.40							979,669.4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165,846.11	-38,403,417.90			-35,237,571.79
1. 提取盈余公积								3,165,846.11	-3,165,846.1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237,571.79			-35,237,571.7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260,000.00				433,228.92	6.68			21,986,422.84	265,705.57	2.54	765,180.9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164,851.00				99,382,436.75				18,820,576.73	217,350.28	0.56	368,718.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164,851.00				99,382,436.75				18,820,576.73	217,350.28	0.56	368,718.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9,669.40					55,100,248.80		56,079,918.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100,248.80		55,100,248.80
（二）所有者					979,669.40							979,669.40

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79,669.40							979,669.4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 (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33,16 4,851 .00				100,3 62,10 6.15				18,82 0,576 .73	272,4 50,52 9.36		424,7 98,06 3.24

### 三、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东莞美信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9 月 12 日由勤创电子（香港）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初始注册资本 200.00 万港元。2016 年 3 月 27 日，根据《发起人协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由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公司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账面净资产账面价值 20,329,358.69 元，折合 2,000.00 万股，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744 号），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09.5149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109.5149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26.00 万元，总股本为 4,426.00 万股。本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美信科技”，证券代码为“301577”。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53682376W，总部位于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 20 号。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销售、采购、财务、研发等部门，拥有子公司“香港美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美信磁电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网络通信领域磁性元器件的设计、研发、生产与销售，并在新能源汽车、工业电源、安防设备及消费电子等领域得到拓展。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批准。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15、附注三、18 和附注三、25。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应收款项超过资产总额的 0.5%或 5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收回或转回	单项应收款项超过资产总额的 0.5%或 5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应收款项超过资产总额的 0.5%或 5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投资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1%或 1,0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款项	单项应付款项超过资产总额的 0.5%或 50 万元
重要的承诺事项	单项承诺事项超过资产总额的 0.5%或 50 万元
重要的或有事项	单项或有事项超过资产总额的 0.5%或 50 万元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

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逾期迁徙率组合

#### C、合同资产

- 合同资产组合：逾期迁徙率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逾期天数自信用期满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员工备用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6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12、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1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0。

## 14、固定资产

###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0。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7、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期限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	10 年	软件使用年限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本公司将为获取新技术而进行独创性的计划调查和研究发生的相关费用归为研究阶段支出；当公司的研发成果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时而发生的相关费用，计入开发阶段支出。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18、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19、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 20、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

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21、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产品销售模式分为一般模式和 VMI (Vendor Managed Inventory, 供应商管理库存) 销售两种模式，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 ①对于国内销售，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约定的发货时间，将产品运送至指定交货地点，客户验收，并经双方对产品型号、数量及金额核对一致并获取对账依据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对于出口销售，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完成产品生产后发货，经向海关申报并完成出口报关手续，按客户要求运送至指定的物流仓、保税区或货物离港、离岸后，即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不再实施和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公司以出口报关单、出口发票、销售合同和订单等相关单证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确认收入的实现。

## ②VMI 销售模式

公司与客户签署 VMI 协议，按照客户要求，在指定时间，将指定数量的指定货物，送到客户要求设立的 VMI 库。当客户根据实际需要领用公司产品，经双方对账无误并获取对账依据后，确认销售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 22、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25、租赁

###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30。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10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3）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

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 6 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按照准则规定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香港美信科技有限公司	16.50%
深圳市美信磁电科技有限公司	25.00%

###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4001028，有效期三年。

2024 年度，本公司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817.60	4,414.50
银行存款	194,608,721.35	49,955,907.73
其他货币资金	37,296,072.26	8,531,723.22
合计	231,919,611.21	58,492,045.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1,628,931.71	3,205,723.79

其他说明：

期末，本公司因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6,799,528.50 元，系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020,357.93	15,002,157.53

其中：		
信托计划	25,020,357.93	
结构性存款		15,002,157.53
其中：		
合计	25,020,357.93	15,002,157.53

其他说明：

### 3、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765,542.76	44,309,833.31
商业承兑票据	21,574,223.40	24,203,001.65
合计	31,339,766.16	68,512,834.96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1,559,084.11	100.00%	219,317.95	0.69%	31,339,766.16	68,737,909.24	100.00%	225,074.28	0.33%	68,512,834.96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9,765,542.76	30.94%	0.00	0.00%	9,765,542.76	44,309,833.31	64.46%	0.00	0.00%	44,309,833.31
商业承兑票据	21,793,541.35	69.06%	219,317.95	1.01%	21,574,223.40	24,428,075.93	35.54%	225,074.28	0.92%	24,203,001.65
合计	31,559,084.11	100.00%	219,317.95	0.69%	31,339,766.16	68,737,909.24	100.00%	225,074.28	0.33%	68,512,834.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9,765,542.76	0.00	0.00%
商业承兑汇票	21,793,541.35	219,317.95	1.01%

合计	31,559,084.11	219,317.95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25,074.28		5,756.33			219,317.95
合计	225,074.28		5,756.33			219,317.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0,773,618.10
合计	10,773,618.1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348,150.40	8,661,473.40
商业承兑票据		1,154,742.54
合计	31,348,150.40	9,816,215.94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 4、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4,650,305.96	129,375,541.36
1 至 2 年	1,033,292.75	963,962.91
2 至 3 年	122,519.74	358,522.39
3 年以上	1,184,582.74	1,122,835.41
3 至 4 年	141,854.46	1,122,835.41
4 至 5 年	1,042,728.28	
合计	166,990,701.19	131,820,862.07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8,436.27	0.56%	928,436.27	100.00%	0.00	928,436.27	0.70%	928,436.27	100.00%	0.00
其中：										
深圳市双赢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704.09	0.54%	900,704.09	100.00%	0.00	900,704.09	0.68%	900,704.09	100.00%	0.00
深圳特发东智科技有限公司	27,732.18	0.02%	27,732.18	100.00%	0.00	27,732.18	0.02%	27,732.18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6,062,264.92	99.44%	5,007,355.29	3.02%	161,054,909.63	130,892,425.80	99.30%	4,239,401.78	3.24%	126,653,024.02
其中：										
逾期迁徙率组合	166,062,264.92	99.44%	5,007,355.29	3.02%	161,054,909.63	130,892,425.80	99.30%	4,239,401.78	3.24%	126,653,024.02



合计	166,990,701.19	100.00%	5,935,791.56	3.55%	161,054,909.63	131,820,862.07	100.00%	5,167,838.05	3.92%	126,653,024.02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双赢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704.09	900,704.09	900,704.09	900,704.09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低
深圳特发东智科技有限公司	27,732.18	27,732.18	27,732.18	27,732.18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低
合计	928,436.27	928,436.27	928,436.27	928,436.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逾期迁徙率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	158,044,273.71	1,590,468.70	1.01%
逾期 30 天以内	2,306,924.78	278,742.56	12.08%
逾期 31-60 天	1,586,706.30	453,417.16	28.58%
逾期 61-150 天	2,259,497.65	1,038,791.96	45.97%
逾期 151-365 天	761,500.30	545,933.15	71.69%
逾期 1 年以上	1,103,362.18	1,100,001.76	99.70%
合计	166,062,264.92	5,007,355.2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167,838.05	780,361.05	12,407.54			5,935,791.56
合计	5,167,838.05	780,361.05	12,407.54			5,935,791.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	合同资产期末余	应收账款和合同	占应收账款和合	应收账款坏账准

	额	额	资产期末余额	同资产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备和合同资产减 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5,534,177.86		25,534,177.86	15.29%	256,961.61
第二名	13,914,359.52		13,914,359.52	8.33%	303,653.10
第三名	6,966,555.14		6,966,555.14	4.17%	217,162.08
第四名	6,192,759.20		6,192,759.20	3.71%	1,032,701.51
第五名	6,159,775.54		6,159,775.54	3.69%	106,910.02
合计	58,767,627.26		58,767,627.26	35.19%	1,917,388.32

## 5、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4,825,753.86	22,817,692.38
合计	14,825,753.86	22,817,692.38

### (2) 其他说明

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本期末，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749,249.41	7,562,473.08
合计	6,749,249.41	7,562,473.08

### (1)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6,156,833.40	7,049,857.96
备用金	14,419.93	47,142.43
其他	790,992.65	692,192.07
合计	6,962,245.98	7,789,192.46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94,185.73	1,789,203.46
1 至 2 年	707,561.27	858,009.38

2 至 3 年	850,509.38	802,219.27
3 年以上	3,509,989.60	4,339,760.35
3 至 4 年	3,509,989.60	4,339,760.35
合计	6,962,245.98	7,789,192.4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62,245.98	100.00%	212,996.57	3.06%	6,749,249.41	7,789,192.46	100.00%	226,719.38	2.91%	7,562,473.08
其中：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6,156,833.40	88.43%	0.00	0.00%	6,156,833.40	7,049,857.96	90.51%	0.00	0.00%	7,049,857.96
备用金组合	14,419.93	0.21%	720.97	5.00%	13,698.96	47,142.43	0.61%	2,357.13	5.00%	44,785.30
其他	790,992.65	11.36%	212,275.60	26.84%	578,717.05	692,192.07	8.89%	224,362.25	32.41%	467,829.82
合计	6,962,245.98	100.00%	212,996.57	3.06%	6,749,249.41	7,789,192.46	100.00%	226,719.38	2.91%	7,562,473.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6,156,833.40	0.00	0.00%
合计	6,156,833.40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备用金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备用金组合	14,419.93	720.97	5.00%
合计	14,419.93	720.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	790,992.65	212,275.60	26.84%
合计	790,992.65	212,275.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6,719.38			226,719.38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13,722.81			13,722.8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2,996.57			212,996.5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226,719.38		13,722.81			212,996.57
合计	226,719.38		13,722.81			212,996.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0	2-3 年、3 年以上	14.36%	0.00
第二名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0	3 年以上	14.36%	0.00
第三名	押金及保证金	800,000.00	3 年以上	11.49%	0.00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550,000.00	3 年以上	7.90%	0.00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450,000.00	1-2 年、3 年以上	6.46%	0.00
合计		3,800,000.00		54.58%	0.00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17,726.90	98.36%	1,867,196.34	99.61%
1 至 2 年	39,823.11	1.39%		
2 至 3 年	0.00	0.00%		
3 年以上	7,242.48	0.25%	7,242.48	0.39%
合计	2,864,792.49		1,874,438.8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479,643.29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6.56%。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968,426.14	1,556,486.97	11,411,939.17	7,840,567.20	1,378,116.80	6,462,450.40
在产品	6,350,685.75	692,478.39	5,658,207.36	4,157,049.89	195,962.40	3,961,087.49
库存商品	34,436,981.79	2,329,605.76	32,107,376.03	35,498,870.38	1,684,483.99	33,814,386.39
发出商品	37,777,413.35	2,151,585.50	35,625,827.85	28,163,471.50	901,896.18	27,261,575.32
半成品	16,882,572.40	364,362.29	16,518,210.11	17,823,845.14	827,181.18	16,996,663.96
委托加工物资	13,827,443.73	458,818.67	13,368,625.06	12,264,569.66	186,428.94	12,078,140.72
合计	122,243,523.16	7,553,337.58	114,690,185.58	105,748,373.77	5,174,069.49	100,574,304.2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78,116.80	893,904.74		715,534.57		1,556,486.97
在产品	195,962.40	687,845.02		191,329.03		692,478.39
库存商品	1,684,483.99	2,052,945.14		1,407,823.37		2,329,605.76
发出商品	901,896.18	2,026,280.51		776,591.19		2,151,585.50
半成品	827,181.18	236,626.25		699,445.14		364,362.29
委托加工物资	186,428.94	458,818.67		186,428.94		458,818.67
合计	5,174,069.49	6,356,420.33		3,977,152.24		7,553,337.58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税额	2,401,676.46	595,697.37
支付的 IPO 中介费用		9,759,084.01
合计	2,401,676.46	10,354,781.38

其他说明：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7,586,432.06	104,868,737.45
合计	107,586,432.06	104,868,737.4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0.00	143,331,575.97	619,221.19	7,315,736.05	151,266,533.21

2. 本期增加金额	2,188,873.63	15,906,101.89	789,000.00	163,895.32	19,047,870.84
(1) 购置	2,188,873.63		789,000.00	163,895.32	3,141,768.95
(2) 在建工程转入		15,906,101.89			15,906,101.8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00,255.21		83,183.30	583,438.51
(1) 处置或报废		500,255.21		83,183.30	583,438.51
4. 期末余额	2,188,873.63	158,737,422.65	1,408,221.19	7,396,448.07	169,730,965.5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0.00	42,630,296.23	417,344.81	3,350,154.72	46,397,795.76
2. 本期增加金额	77,978.61	15,279,565.07	70,096.57	855,095.16	16,282,735.41
(1) 计提	77,978.61	15,279,565.07	70,096.57	855,095.16	16,282,735.41
3. 本期减少金额		457,024.23		78,973.46	535,997.69
(1) 处置或报废		457,024.23		78,973.46	535,997.69
4. 期末余额	77,978.61	57,452,837.07	487,441.38	4,126,276.42	62,144,533.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10,895.02	101,284,585.58	920,779.81	3,270,171.65	107,586,432.06
2. 期初账面价值	0.00	100,701,279.74	201,876.38	3,965,581.33	104,868,737.45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7,923,231.79	157,942,652.21
合计	217,923,231.79	157,942,652.2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莞市江边村新厂区建设工程	173,777,923.42	0.00	173,777,923.42	154,045,807.72	0.00	154,045,807.72
设备安装调试工程	18,777,791.62	0.00	18,777,791.62	3,896,844.49	0.00	3,896,844.49
东莞市江边村新厂区装修工程	25,367,516.75	0.00	25,367,516.75	0.00	0.00	0.00
合计	217,923,231.79	0.00	217,923,231.79	157,942,652.21	0.00	157,942,652.2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东莞市江边村新厂区建设工程（一期）	67,971,876.61	66,766,960.56	931,032.42	0.00	0.00	67,697,992.98	99.60%	99.00%	3,138,586.71	0.00	0.00%	金融机构贷款
东莞市江边村新厂区建设工程（二期）	110,568,040.39	87,278,847.16	18,801,083.28	0.00	0.00	106,079,930.44	95.94%	99.00%	4,731,840.48	2,879,531.60	3.20%	募集资金
合计	178,539,91	154,045,80	19,732,115	0.00	0.00	173,777,92			7,870,427.	2,879,531.		

	7.00	7.72	.70			3.42			19	60	
--	------	------	-----	--	--	------	--	--	----	----	--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期初余额	41,740,913.68	41,740,913.68
2. 本期增加金额	2,794,949.15	2,794,949.15
(1) 租入	2,794,949.15	2,794,949.15
3. 本期减少金额	773,309.66	773,309.66
4. 期末余额	43,762,553.17	43,762,553.17
<b>二、累计折旧</b>		
1. 期初余额	11,941,552.43	11,941,552.43
2. 本期增加金额	4,481,916.99	4,481,916.99
(1) 计提	4,481,916.99	4,481,916.99
3. 本期减少金额	502,198.80	502,198.80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5,921,270.62	15,921,270.62
<b>三、减值准备</b>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b>四、账面价值</b>		
1. 期末账面价值	27,841,282.55	27,841,282.55
2. 期初账面价值	29,799,361.25	29,799,361.25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616,600.00			1,758,549.77	15,375,149.77
2. 本期增加金额				471,982.13	471,982.13
(1) 购置				471,982.13	471,982.1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616,600.00			2,230,531.90	15,847,131.9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07,773.20			289,461.65	1,197,234.85
2. 本期增加金额	272,331.96			203,387.34	475,719.30
(1) 计提	272,331.96			203,387.34	475,719.3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80,105.16			492,848.99	1,672,954.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436,494.84			1,737,682.91	14,174,177.75
2. 期初账面	12,708,826.80			1,469,088.12	14,177,914.92

价值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东莞市黄金湖厂区装修工程	8,468,993.90	288,211.30	1,301,871.98		7,455,333.22
合计	8,468,993.90	288,211.30	1,301,871.98		7,455,333.22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885,345.54	2,082,801.83	10,752,804.13	1,612,920.6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5,971.73	27,895.76		
递延收益	4,051,598.02	607,739.70	2,209,998.30	331,499.75
租赁负债	29,550,407.23	4,432,561.08	33,352,878.64	5,002,931.80
合计	47,673,322.52	7,150,998.37	46,315,681.07	6,947,352.1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估值变动			2,157.53	323.63
使用权资产	25,517,491.62	3,827,623.74	29,799,361.25	4,469,904.19
合计	25,517,491.62	3,827,623.74	29,801,518.78	4,470,227.8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27,623.74	3,323,374.63	4,470,227.82	2,477,124.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27,623.74		4,470,227.8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7,045.15	40,897.07
可抵扣亏损	1,807,794.42	2,574,475.06
合计	1,854,839.57	2,615,372.13

##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项	6,512,339.67	0.00	6,512,339.67	2,117,501.50	0.00	2,117,501.50
预付购房款	0.00	0.00		2,129,207.00	0.00	2,129,207.00
预付软件款	0.00	0.00		180,548.15	0.00	180,548.15
大额存单	91,691,006.84	0.00	91,691,006.84			
合计	98,203,346.51	0.00	98,203,346.51	4,427,256.65	0.00	4,427,256.65

其他说明：

## 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6,799,528.50	16,799,528.50	保证金、大额存单	票据保证金、大额存单利息	8,531,723.22	8,531,723.22	保证金、诉讼冻结	票据保证金、短期借款保证金、诉讼冻结
应收票据	10,773,618.10	10,773,618.10	质押	商业承兑汇票质押	29,904,077.33	29,904,077.33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无形资产	13,616,600.00	12,436,494.84	质押	银行长期借款抵押	13,616,600.00	12,708,826.80	质押	银行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41,189,746.60	40,009,641.44			52,052,400.55	51,144,627.35		

其他说明：

## 18、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6,000,000.00
应计利息		15,644.44
合计		16,015,644.4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7,140,861.50	44,946,628.16
合计	47,140,861.50	44,946,628.1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及加工费	90,604,842.01	60,927,390.97
设备款	16,397,054.57	8,135,303.64
工程款	14,294,838.97	28,169,557.10
其他	128,727.49	586,788.97
合计	121,425,463.04	97,819,040.6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富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835,321.26	尚未结算
合计	13,835,321.26	

其他说明：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637,476.08	6,453,783.95
合计	2,637,476.08	6,453,783.95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18,000.00	408,000.00
运输及报关费	1,047,371.72	246,998.67
租金及水电	794,255.35	804,675.98
待支付中介服务费用等	377,849.01	4,994,109.30
合计	2,637,476.08	6,453,783.95

其他说明：

22、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40,618.04	118,249.44
合计	140,618.04	118,249.4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846,015.65	79,092,928.78	76,859,989.60	8,078,954.8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5,857,090.34	5,779,055.24	78,035.10
三、辞退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计	5,846,015.65	84,950,019.12	82,639,044.84	8,156,989.9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80,129.56	65,764,772.82	64,163,343.76	6,981,558.62
2、职工福利费		2,772,408.87	2,772,408.87	0.00
3、社会保险费	413.52	1,358,850.56	1,359,264.08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1,145,056.57	1,145,056.57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206,206.59	206,206.59	0.00
生育保险费	413.52	7,587.40	8,000.92	0.00
4、住房公积金	0.00	820,397.50	820,397.50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35.00	50,960.00	50,960.00	3,935.00
其他短期薪酬	461,537.57	8,325,539.03	7,693,615.39	1,093,461.21
合计	5,846,015.65	79,092,928.78	76,859,989.60	8,078,954.83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0.00	5,589,829.31	5,511,794.21	78,035.10
2、失业保险费	0.00	267,261.03	267,261.03	0.00
合计	0.00	5,857,090.34	5,779,055.24	78,035.10

其他说明：

##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829.93	1,273,435.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694.53	53,685.60
教育费附加	88,194.52	53,685.60
个人所得税	0.00	95,533.41
印花税	66,278.36	66,022.47
合计	246,997.34	1,542,362.76

其他说明：

##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949,578.30	8,756,197.1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08,142.51	3,952,126.42
合计	23,357,720.81	12,708,323.58

其他说明：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18,949,578.30	8,756,197.16
合计	18,949,578.30	8,756,197.16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租赁负债	4,408,142.51	3,952,126.42
合计	4,408,142.51	3,952,126.42

##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1,854.43	15,372.43
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	9,816,215.94	7,248,563.52
合计	9,828,070.37	7,263,935.9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 27、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8,707,527.00	96,245,450.00
应计利息	61,822.90	94,106.66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949,578.30	-8,756,197.16
合计	59,819,771.60	87,583,359.5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项目	2024 年利率区间	2023 年利率区间
抵押、保证借款	2.70%-3.20%	3.20%-4.25%

## 28、租赁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黄金湖厂房租赁	29,213,505.86	32,804,415.62
分公司办公室租赁	336,901.37	548,463.02
子公司办公室租赁	2,367,579.04	0.00
减: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08,142.51	-3,952,126.42
合计	27,509,843.76	29,400,752.22

其他说明:

2024 年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 154.67 万元, 均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中。

## 29、递延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209,998.30	2,527,600.00	686,000.12	4,051,598.1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209,998.30	2,527,600.00	686,000.12	4,051,598.18	

其他说明：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政府补助。

###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3,164,851.00	11,095,149.00				11,095,149.00	44,26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744号），本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109.5149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09.5149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426.0000万元，总股本为4,426.0000万股。上述股本变动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4）第441C000037号验资报告审验。

###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6,456,989.26	331,887,151.13	0.00	428,344,140.39
其他资本公积	3,905,116.89	979,669.40	0.00	4,884,786.29
合计	100,362,106.15	332,866,820.53		433,228,926.6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说明：本期股本溢价增加系发行股份溢价，详见股本变动情况。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为本公司本期股份支付费用总额在本期内摊销的费用979,669.40元。

### 32、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885.92					-31,090.89		-60,976.81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 29,885.92					- 31,090.89		- 60,976.81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 29,885.92					- 31,090.89		- 60,976.8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 3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820,576.73	3,165,846.11		21,986,422.84
合计	18,820,576.73	3,165,846.11		21,986,422.8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3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9,780,050.03	214,791,386.9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9,780,050.03	214,791,386.9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267,065.75	54,988,663.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65,846.11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237,571.79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3,643,697.88	269,780,050.0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1,974,409.31	325,674,406.80	426,324,117.18	315,631,930.58
其他业务	10,264,923.63		9,398,164.04	
合计	422,239,332.94	325,674,406.80	435,722,281.22	315,631,930.58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本期金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422,239,332.94	325,674,406.80	422,239,332.94	325,674,406.80
其中:								
信号类磁性元器件					284,307,320.51	207,188,920.36	284,307,320.51	207,188,920.36
功率类磁性元器件及其他					127,667,088.80	118,485,486.44	127,667,088.80	118,485,486.44
废料收入					10,264,923.63	0.00	10,264,923.63	0.00
按经营地区分类					422,239,332.94	325,674,406.80	422,239,332.94	325,674,406.80
其中:								
境外					120,154,161.33	67,505,731.79	120,154,161.33	67,505,731.79
境内					302,085,171.61	258,168,675.01	302,085,171.61	258,168,675.0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422,239,332.94	325,674,406.80	422,239,332.94	325,674,406.80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422,239,332.94	325,674,406.80	422,239,332.94	325,674,406.8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中,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 36、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3,296.63	533,385.46
教育费附加	181,677.96	423,670.12
土地使用税	18,351.96	18,351.96
印花税	329,384.50	245,439.1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1,118.66	282,446.75
房产税	13,414.00	
合计	967,243.71	1,503,293.47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010,818.82	16,303,914.33
办公费	1,937,431.77	1,295,035.25
折旧及摊销	2,819,134.62	2,408,961.89
差旅及其他	2,266,808.08	1,860,091.06
股份支付	979,669.40	979,669.40
业务招待费	2,257,791.84	1,391,933.97
水电及维修	980,059.72	523,012.93
顾问及咨询费	1,923,268.43	785,778.77
合计	32,174,982.68	25,548,397.60

其他说明：

###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190,687.15	6,901,015.57
业务招待费	1,042,729.16	1,298,638.14
差旅费	1,224,679.40	1,039,982.36
其他	817,141.40	1,124,703.03
合计	10,275,237.11	10,364,339.10

其他说明：

## 39、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7,019,826.91	15,862,965.41
材料支出	5,850,661.27	4,293,544.36
水电费及租赁费	1,050,413.12	884,432.18
折旧与摊销	610,793.60	449,570.59
其他	1,042,506.40	922,523.91
合计	25,574,201.30	22,413,036.45

其他说明：

## 4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69,714.75	5,111,403.06
减：利息资本化	2,879,531.60	2,444,018.44
利息收入	5,981,665.59	1,096,387.24
汇兑损益	-2,581,596.30	-2,767,526.60
现金折扣及贴息	-1,172,946.75	-1,238,839.90
手续费及其他	1,652,714.48	160,688.69
合计	-8,093,311.01	-2,274,680.43

其他说明：

利息资本化金额已计入在建工程。本期用于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2,7%-3.20%（上期：3.20%）

## 4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42,036.88	1,073,903.14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1,805,364.80	1,382,591.45
重点人群税收抵减	241,150.00	0.00
个人所得税返还	20,906.34	0.00

## 4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托及理财收益	0.00	73,015.18
远期结售汇合约收益	0.00	932,600.00
合计		1,005,615.18

其他说明：

##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2,303,305.99	
远期外汇合约		-3,187,600.00
合计	2,303,305.99	-3,187,600.00

其他说明：

#### 4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756.33	-71,130.0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67,078.32	2,659,131.5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362.20	5,870.93
合计	-747,959.79	2,593,872.42

其他说明：

#### 4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356,420.33	-3,791,959.06
合计	-6,356,420.33	-3,791,959.06

其他说明：

#### 4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3,943.41	0.00

####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接受捐赠	4,758.25	167,745.00	4,758.25
其他	10,001.04	3,592.10	10,001.04
合计	14,759.29	171,337.10	14,759.29

其他说明：

####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	-------	-------	--------------

			额
对外捐赠	6,000.00	9,800.00	6,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3,497.41	41,981.87	43,497.41
其他	88,171.40	18,637.38	88,171.40
罚款、滞纳金支出	30,257.96	0.00	30,257.96
合计	167,926.77	70,419.25	167,926.77

其他说明：

#### 49、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97,029.89	5,850,158.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846,250.29	874,483.80
合计	1,550,779.60	6,724,642.34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3,817,845.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072,676.8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259.7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5,047.1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0,389.3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1,646.99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3,658,892.68
其他	146,950.41
所得税费用	1,550,779.60

其他说明：

#### 5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2。

####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269,622.85	1,056,605.46
往来款	2,343,390.73	12,262,852.58

政府补助	3,070,854.32	1,385,161.00
合计	9,683,867.90	14,704,619.0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127,286.16	139,965.28
期间费用	32,421,470.40	28,127,670.97
往来款	2,312,514.26	4,824,895.48
合计	34,861,270.82	33,092,531.7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预付设备款	0.00	0.00
锁汇保证金解锁	0.00	5,833,561.48
合计		5,833,561.48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银行保证金	3,426,231.84	7,184,107.23
合计	3,426,231.84	7,184,107.2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银行保证金	6,558,064.82	9,436,521.78

偿还租赁负债	5,788,238.94	5,886,664.17
合计	12,346,303.76	15,323,185.9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6,015,644.44			16,000,000.00	15,644.44	0.00
长期借款	96,339,556.66	8,334,250.00		25,872,173.00	32,283.76	78,769,349.90
租赁负债	33,352,878.64		4,353,346.57	5,788,238.94		31,917,986.27
合计	145,708,079.74	8,334,250.00	4,353,346.57	47,660,411.94	47,928.20	110,687,336.17

##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267,065.75	54,988,663.0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11,974.40	1,198,086.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282,517.07	13,985,524.69
使用权资产折旧	4,481,640.75	4,556,814.93
无形资产摊销	475,719.30	363,900.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01,871.98	1,125,352.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440.8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41,981.8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57.53	-1,005,615.1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09,223.50	-1,356,659.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05,463.52	3,187,6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6,250.29	158,778.7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	-17,381,680.70	39,083,985.83

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986,111.05	-15,403,487.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883,637.29	-62,364,694.20
其他	707,337.45	979,669.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32,633.28	39,539,901.4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增使用权资产	2,794,949.15	568,564.9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4,623,538.95	49,960,322.2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9,960,322.23	74,902,722.8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663,216.72	-24,942,400.57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4,623,538.95	49,960,322.23
其中: 库存现金	14,817.60	4,414.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4,608,721.35	49,955,907.7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623,538.95	49,960,322.23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6,799,528.50	8,531,723.22

##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承兑汇票保证金	16,799,528.50	7,729,114.59	流动性差, 无法随时转换成已知金额的现金
诉讼冻结资金	0.00	802,608.63	流动性差, 无法随时转换成已知金额的现金
合计	16,799,528.50	8,531,723.22	

其他说明:

## 5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股东权益变动项目注餐详见附注七、30。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4,904,687.49	7.1884	107,140,855.55
欧元			
港币	200,622.15	0.9260	185,749.21
新台币	1,285,914.00	0.2192	281,932.0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7,232,037.19	7.1884	51,987,027.28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香港美信，经营地为香港，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

55、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84,242.59
低价值租赁费用	-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合计	84,242.59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7,019,826.91	15,862,965.41
材料支出	5,850,661.27	4,293,544.36
水电费及租赁费	1,050,413.12	884,432.18
折旧与摊销	610,793.60	449,570.59
其他	1,042,506.40	922,523.91
合计	25,574,201.30	22,413,036.4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5,574,201.30	22,413,036.45
资本化研发支出	0.00	0.00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香港美信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一般贸易	100.00%		设立
深圳市美信磁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中国深圳	中国深圳	一般贸易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 十、政府补助

###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042,036.88	1,073,903.14

其他说明

1

## 1、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21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	335,593.39	-	55,166.04	280,427.35
2020年度东莞市技术改造设备奖补项目	460,766.79	-	84,759.96	376,006.83
2021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技术改造资金（特别抗疫国债）资助计划	429,107.32	-	70,538.16	358,569.16
2018年度东莞市自动化改造项目	238,333.29	-	77,541.48	160,791.81
2023年东莞市“专精特新”企业技改项目企石	546,277.51	-	92,889.96	453,387.55
2021年度东莞市“专精特新”企业技改项目企石款	199,920.00		24,990.00	174,930.00
2024年广东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	-	1,451,900.00	154,268.10	1,297,631.90
2023年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智能工厂资助计划	-	1,075,700.00	125,846.42	949,853.58

小计	2,209,998.30	2,527,600.00	686,000.12	4,051,598.18
合计	2,209,998.30	2,527,600.00	686,000.12	4,051,598.18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 单位：元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21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	335,593.39	-	55,166.04	-	280,427.35	其他收益
2020年度东莞市技术改造设备奖补项目	460,766.79	-	84,759.96	-	376,006.83	其他收益
2021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技术改造资金（特别抗疫国债）资助计划	429,107.32	-	70,538.16	-	358,569.16	其他收益
2018年度东莞市自动化改造项目	238,333.29	-	77,541.48	-	160,791.81	其他收益
2023年东莞市“专精特新”企业技改项目企石	546,277.51	-	92,889.96	-	453,387.55	其他收益
2021年度东莞市“专精特新”企业技改项目企石款	199,920.00	-	24,990.00	-	174,930.00	其他收益
2024年广东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	-	1,451,900.00	154,268.10	-	1,297,631.90	其他收益
2023年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智能工厂资助计划	-	1,075,700.00	125,846.42	-	949,853.58	其他收益
小计	2,209,998.30	2,527,600.00	686,000.12		4,051,598.18	
合计	2,209,998.30	2,527,600.00	686,000.12		4,051,598.18	

## 2、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单位：元

种类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21年度东莞市“专精特新”企业技改项目企石款	24,990.00	24,99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	55,166.04	55,166.04	其他收益
2020 年度东莞市技术改造设备奖补项目	84,759.96	84,759.96	其他收益
2021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技术改造资金（特别抗疫国债）资助计划	70,538.16	70,538.16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东莞市自动化改造项目	77,541.48	77,541.48	其他收益
2023 年东莞市“专精特新”企业技改项目企石	23,222.49	92,889.96	其他收益
2024 年广东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	-	154,268.10	其他收益
2023 年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智能工厂资助计划	-	125,846.42	其他收益
小计	336,218.13	686,000.1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23 年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奖励经费	-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东莞市 2024 年稳岗返还	-	57,239.04	其他收益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吸纳脱贫人口就业补贴	-	25,000.00	其他收益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新招用员工一次性新增就业补贴	-	22,000.00	其他收益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奖补	-	20,000.00	其他收益
东莞市商务局 2024 年内外贸一体化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	18,004.76	其他收益
2024 年东莞市一次性扩岗补助	-	7,000.00	其他收益
2024 东莞乐享文化年共享文化空间扶持项目启动资金	-	5,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 2024 一次性扩岗补助	-	1,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 2024 稳岗返还	-	792.96	其他收益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就业见习补	183,680.00	-	其他收益

贴			
东莞市财政局企石分局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专项资金	30,000.00	-	其他收益
国家税务局代扣代收代征税款	23,301.01	-	其他收益
广东省东莞市城乡居保待遇发放代理过渡户 2023 一次性扩岗补助	22,500.00	-	其他收益
2022 年深圳市一次性扩岗补助	99.00	-	其他收益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创新型企业研发投入补助	272,605.00	-	其他收益
东莞市社会保障局东莞市 2023 一次性扩岗补助	4,000.00	-	其他收益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国家省知识产权示范奖励	200,000.00	-	其他收益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东莞市发明专利资助项目（第二批）资助资金	1,500.00	-	其他收益
小计	737,685.01	356,036.76	
合计	1,073,903.14	1,042,036.88	

### 3、采用净额法冲减相关成本的政府补助情况

单位：元

补助项目	上期冲减相关成本的金额	本期冲减相关成本的金额	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的列报项目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022 年第三季度第一批次科技金融贷款贴息	-	61,900.00	财务费用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022 年第三季度第一批次科技金融贷款贴息	-	44,792.00	财务费用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第二批倍增贷款贴息	49,841.00		财务费用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第二批贷款贴息	49,841.00		财务费用
2021 年第三季度科技金融产业倍增贷款贴息	27,447.00	-	财务费用
2023 年第一批次科技金融贷款贴息	27,447.00	-	财务费用
小计	154,576.00	106,692.00	
合计	154,576.00	106,692.00	

##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租赁负债。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相关部门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这些部门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35.19%（2023 年：27.90%）；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54.58%（2023 年：63.49%）。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期末，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29,665.16 万元（上年年末：18,280.79 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4,714.09	-	-	-	4,714.09
应付账款	12,142.55	-	-	-	12,142.55
其他应付款	263.75	-	-	-	263.75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	982.81	-	-	-	982.81
长期借款	1,894.96	1,888.98	4,093.00		7,876.93
租赁负债	440.81	480.22	517.85	1,756.03	3,194.91
<b>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b>	<b>20,438.97</b>	<b>2,369.20</b>	<b>4,610.85</b>	<b>1,756.03</b>	<b>29,175.04</b>

上年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601.56	-	-	-	1,601.56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4,494.66	-	-	-	4,494.66
应付账款	10,506.76	-	-	-	10,506.76
其他应付款	645.38	-	-	-	645.38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	726.39	-	-	-	726.39
长期借款	875.62	1,154.95	1,154.95	6,448.45	9,633.97
租赁负债	395.21	395.81	426.21	2,118.05	3,335.28
<b>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b>	<b>18,519.19</b>	<b>1,550.76</b>	<b>1,581.16</b>	<b>8,566.50</b>	<b>30,217.61</b>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已签订的担保合同最大担保金额并不代表即将支付的金额。

####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金融负债	<b>7,870.75</b>	<b>11,224.55</b>
其中：长期借款	7,870.75	9,624.55
短期借款	-	1,600.00
<b>合计</b>	<b>7,870.75</b>	<b>11,224.55</b>

期末，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25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19.68 万元（上年年末：28.06 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汇率风险主要为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除了在香港设立的子公司持有以港币为结算货币的资产外，只有小额香港市场投资业务，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例并不重大。因此本公司认为面临的汇率风险并不重大。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	-	15,912.79	7,010.85
港币	1.95	0.96	18.57	0.41
台湾元	-	-	28.19	3.21
<b>合 计</b>	<b>1.95</b>	<b>0.96</b>	<b>15,959.56</b>	<b>7,014.47</b>

本公司持续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期末，对于本公司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银行借款，假设人民币对外币（主要为对美元、港币和欧元）升值或贬值 10%，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均增加或减少约 1,595.96 万元（上年年末：约 701.45 万元）。

##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28.51%（上年年末：42.84%）。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020,357.93		25,020,357.93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020,357.93		25,020,357.93
理财产品		25,020,357.93		25,020,357.93
(二) 应收款项融资		14,825,753.86		14,825,753.8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9,846,111.79		39,846,111.7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券等。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	母公司对本企业

				的持股比例	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全珍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投资控股	30000000	45.99%	45.9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深圳全珍投资有限公司是由胡联全、张定珍夫妻二人共同出资设立的咨询管理公司，公司法人代表为胡联全。二人各持公司 50% 股份，属于一致行动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张定珍、胡联全。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母公司注册资本变化如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附注九、1。

##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东莞市同信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胡联全担任执行合伙人且持有 79.9825% 出资额的企业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人员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人员

其他说明：

## 4、关联交易情况

### （1）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定珍、胡联全	100,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03 日	2026 年 06 月 10 日	否
张定珍、胡联全	200,000,000.00	2023 年 03 月 13 日	2031 年 03 月 13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068,320.71	3,630,991.71

## 十四、股份支付

###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市场法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根据授予日最近一期外部投资者转让股权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可行权条件与管理层最佳估计数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884,786.2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979,669.40

其他说明：

### 2、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979,669.40	
合计	979,669.40	

其他说明：

##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6,393,460.00	12,700,199.00
对外投资承诺	108,494,342.31	167,113,561.00

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3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3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以现有总股本 4,42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327.80 万元。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8,250,899.96	135,190,184.64
1 至 2 年	11,454,882.71	963,962.91
2 至 3 年	122,519.74	358,522.39
3 年以上	1,184,582.74	1,122,835.41
3 至 4 年	141,854.46	1,122,835.41
4 至 5 年	1,042,728.28	

合计	191,012,885.15	137,635,505.35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8,436.27	0.49%	928,436.27	100.00%	0.00	928,436.27	0.67%	928,436.27	100.00%	0.00
其中：										
深圳市双赢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704.09	0.47%	900,704.09	100.00%	0.00	900,704.09	0.65%	900,704.09	100.00%	0.00
深圳特发东智科技有限公司	27,732.18	0.02%	27,732.18	100.00%	0.00	27,732.18	0.02%	27,732.18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0,084,448.88	99.51%	4,971,280.24	2.62%	185,113,168.64	136,707,069.08	99.33%	4,198,545.93	3.07%	132,508,523.15
其中：										
逾期迁徙率组合	162,477,499.25	85.06%	4,971,280.24	3.06%	157,506,219.01	126,458,201.95	91.88%	4,198,545.93	3.32%	122,259,656.0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7,606,949.63	14.45%	0.00	0.00%	27,606,949.63	10,248,867.13	7.45%	0.00	0.00%	10,248,867.13
合计	191,012,885.15	100.00%	5,899,716.51	3.09%	185,113,168.64	137,635,505.35	100.00%	5,126,982.20	3.73%	132,508,523.1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双赢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704.09	900,704.09	900,704.09	900,704.09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低
深圳特发东智科技有限公司	27,732.18	27,732.18	27,732.18	27,732.18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低
合计	928,436.27	928,436.27	928,436.27	928,436.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逾期迁徙率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	154,459,508.04	1,554,393.65	1.01%
逾期 30 天以内	2,306,924.78	278,742.56	12.08%
逾期 31-60 天	1,586,706.30	453,417.16	28.58%
逾期 61-150 天	2,259,497.65	1,038,791.96	45.97%
逾期 151-365 天	761,500.30	545,933.15	71.69%
逾期 1 年以上	1,103,362.18	1,100,001.76	99.70%
合计	162,477,499.25	4,971,280.2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126,982.20	772,734.31				5,899,716.51
合计	5,126,982.20	772,734.31				5,899,716.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6,886,976.74		26,886,976.74	14.08%	0.00
第二名	25,534,177.86		25,534,177.86	13.46%	256,961.61
第三名	13,914,359.52		13,914,359.52	7.28%	303,653.10
第四名	6,966,555.14		6,966,555.14	3.65%	217,162.08
第五名	6,192,759.20		6,192,759.20	3.24%	1,032,701.51
合计	79,494,828.46		79,494,828.46	41.71%	1,810,478.30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613,446.19	7,561,690.02
合计	6,613,446.19	7,561,690.02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6,033,500.94	7,049,857.96
备用金	13,260.10	44,002.24
其他	566,685.15	467,829.82
合计	6,613,446.19	7,561,690.0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58,359.44	1,788,379.18
1 至 2 年	707,561.27	858,009.38
2 至 3 年	850,509.38	802,219.27
3 年以上	3,509,989.60	4,339,760.35
3 至 4 年	3,509,989.60	4,339,760.35
合计	6,826,419.69	7,788,368.1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26,419.69	100.00%	212,973.50	3.12%	6,613,446.19	7,788,368.18	100.00%	226,678.16	2.91%	7,561,690.02
其中：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6,033,500.94	88.38%	0.00	0.00%	6,033,500.94	7,049,857.96	90.52%	0.00	0.00%	7,049,857.96
备用金组合	13,958.00	0.21%	697.90	5.00%	13,260.10	46,318.15	0.59%	2,315.91	5.00%	44,002.24
其他	778,960.75	11.41%	212,275.60	27.25%	566,685.15	692,192.07	8.89%	224,362.25	32.41%	467,829.82
合计	6,826,419.69	100.00%	212,973.50	3.12%	6,613,446.19	7,788,368.18	100.00%	226,678.16	2.91%	7,561,690.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款项性质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6,033,500.94	0.00	0.00%

备用金组合	13,958.00	697.90	5.00%
其他	778,960.75	212,275.60	27.25%
合计	6,826,419.69	212,973.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6,678.16			226,678.16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13,704.66			13,704.6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2,973.50			212,973.5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226,678.16		13,704.66			212,973.50
合计	226,678.16		13,704.66			212,973.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0	1-2 年、3 年以上	14.65%	0.00
第二名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0	3 年以上	14.65%	0.00
第三名	押金及保证金	800,000.00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11.72%	0.00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550,000.00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8.06%	0.00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450,000.00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6.59%	0.00
合计		3,800,000.00		55.67%	0.00

6)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43,923.92		1,443,923.92	10,715.93		10,715.93
合计	1,443,923.92		1,443,923.92	10,715.93		10,715.9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香港美信 科技有限 公司	10,715.93		183,207.99				193,923.92	0.00
深圳市美 信磁电科 技有限公 司			1,250,000.00				1,250,000.00	0.00
合计	10,715.93		1,433,207.99				1,443,923.92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8,721,552.34	325,245,344.85	425,346,704.91	315,631,930.58
其他业务	10,264,923.63	0.00	9,398,164.04	0.00
合计	418,986,475.97	325,245,344.85	434,744,868.95	315,631,930.5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本期金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418,986,475.97	325,245,344.85	418,986,475.97	325,245,344.85
其中:								
信号类磁性元器件					281,121,530.46	206,762,405.76	281,121,530.46	206,762,405.76
功率类磁性元器件及其他					127,600,021.88	118,482,939.09	127,600,021.88	118,482,939.09
废料收入					10,264,923.63	0.00	10,264,923.63	
按经营地区分类					418,986,475.97	325,580,375.12	418,986,475.97	325,580,375.12
其中:								
境外					116,934,838.26	67,076,669.84	116,934,838.26	67,076,669.84
境内					302,051,637.71	258,168,675.01	302,051,637.71	258,168,675.0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418,986,475.97	325,245,344.85	418,986,475.97	325,245,344.85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418,986,475.97	325,245,344.85	418,986,475.97	325,245,344.8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中,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357.9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82,948.06	-3,187,600.00
合计	2,303,305.99	-3,187,600.00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7,440.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56,036.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03,305.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9,670.0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5,334.78	
合计	2,126,897.0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0%	0.74	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1%	0.70	0.70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定珍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